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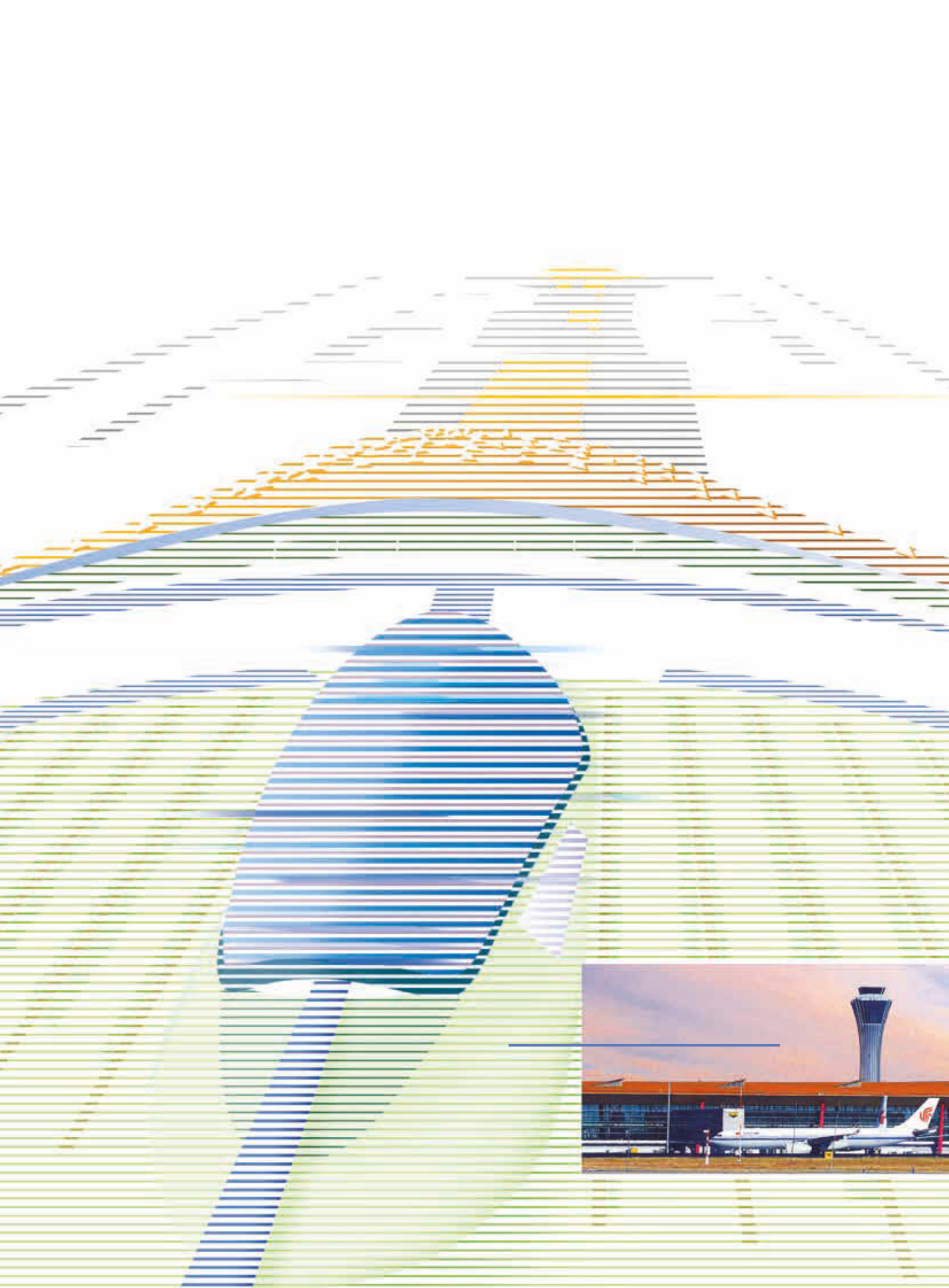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4

年度報告 2021





目錄

2	——	財務概要
4	——	公司簡介
6	——	董事長報告
13	——	董事會報告
5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0	——	公司管治報告
79	——	監事會報告
81	——	獨立核數師報告
87	——	資產負債表
89	——	全面收益表
91	——	權益變動表
92	——	現金流量表
93	——	財務報表的附註
171	——	公司基本資料
172	——	股價及成交額歷史數據



財務概要



財務概要(續)

(除每股盈利外，其餘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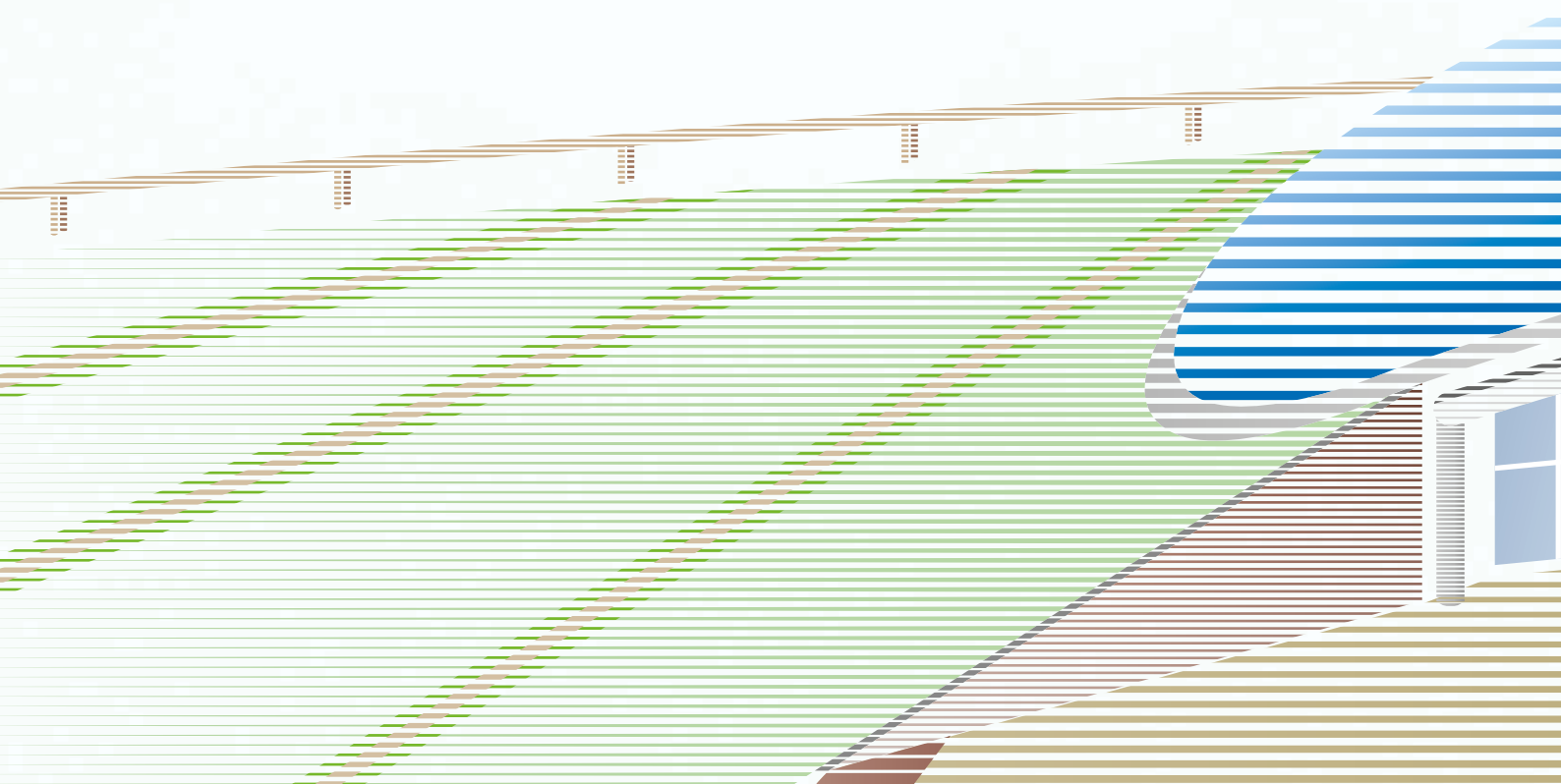
	2021	2020	2019	2018	2017
經營業績					
收入	3,344,709	3,587,136	10,810,484	11,262,512	9,574,516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虧損)/利潤	(1,027,944)	(1,107,898)	4,789,354	5,375,970	5,118,797
稅前(虧損)/利潤	(2,820,414)	(2,710,120)	3,229,333	3,828,591	3,470,294
稅項	703,877	675,469	(809,960)	(956,536)	(869,833)
稅後(虧損)/利潤	(2,116,537)	(2,034,651)	2,419,373	2,872,055	2,600,461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116,537)	(2,034,651)	2,419,373	2,872,055	2,600,461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0.46)	(0.44)	0.55	0.66	0.60
淨資產收益率	-10.49%	-9.15%	9.69%	12.27%	12.13%
財務狀況					
資產					
非流動資產	31,527,881	31,727,442	31,361,320	30,565,679	27,478,651
流動資產	3,619,455	3,695,474	3,383,099	4,132,430	3,158,607
合計	35,147,336	35,422,916	34,744,419	34,698,109	30,637,258
權益及負債					
股東權益	20,174,808	22,238,234	24,960,898	23,413,191	21,429,815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非流動負債	6,065,881	3,587,927	2,733,264	1,950,858	4,994,277
流動負債	8,906,647	9,596,755	7,050,257	9,334,060	4,213,166
合計	35,147,336	35,422,916	34,744,419	34,698,109	30,637,258

公司簡介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五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擁有並管理位於中國北京的首都國際機場(下稱「北京首都機場」)的航空運作及若干輔助商業業務。本公司1,346,15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二十七日以每股港幣1.87元公開發行，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掛牌上市交易。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總股本由250,000萬股增加至384,615萬股，其中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首都機場集團公司)(下稱「母公司」)持有250,000萬股內資股，佔股本總額的65%；公眾投資者持有134,615萬股H股，佔股本總額的35%。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經中國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的前身)批准，成為一家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四日和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在香港市場向機構投資者或專業投資者進行了兩次H股配售。兩次H股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總股本增加至433,089萬股，其中母公司持有245,152.6萬股內資股，佔股本總額的56.61%；公眾投資者持有187,936.4萬股H股，佔股本總額的43.39%。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本公司通過資本公積(國有獨享)轉增股本的方式完成非公開發行。完成後，本公司普通股股數從發行前的4,330,890,000股，增加至4,579,178,977股。母公司持有的內資股由非公開發行完成前的2,451,526,000股(約佔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6.61%)增至2,699,814,977股(約佔公司完成發行後股本總額的58.96%)。



公司簡介(續)

目前，本公司主要在北京首都機場經營和管理航空性業務及非航空性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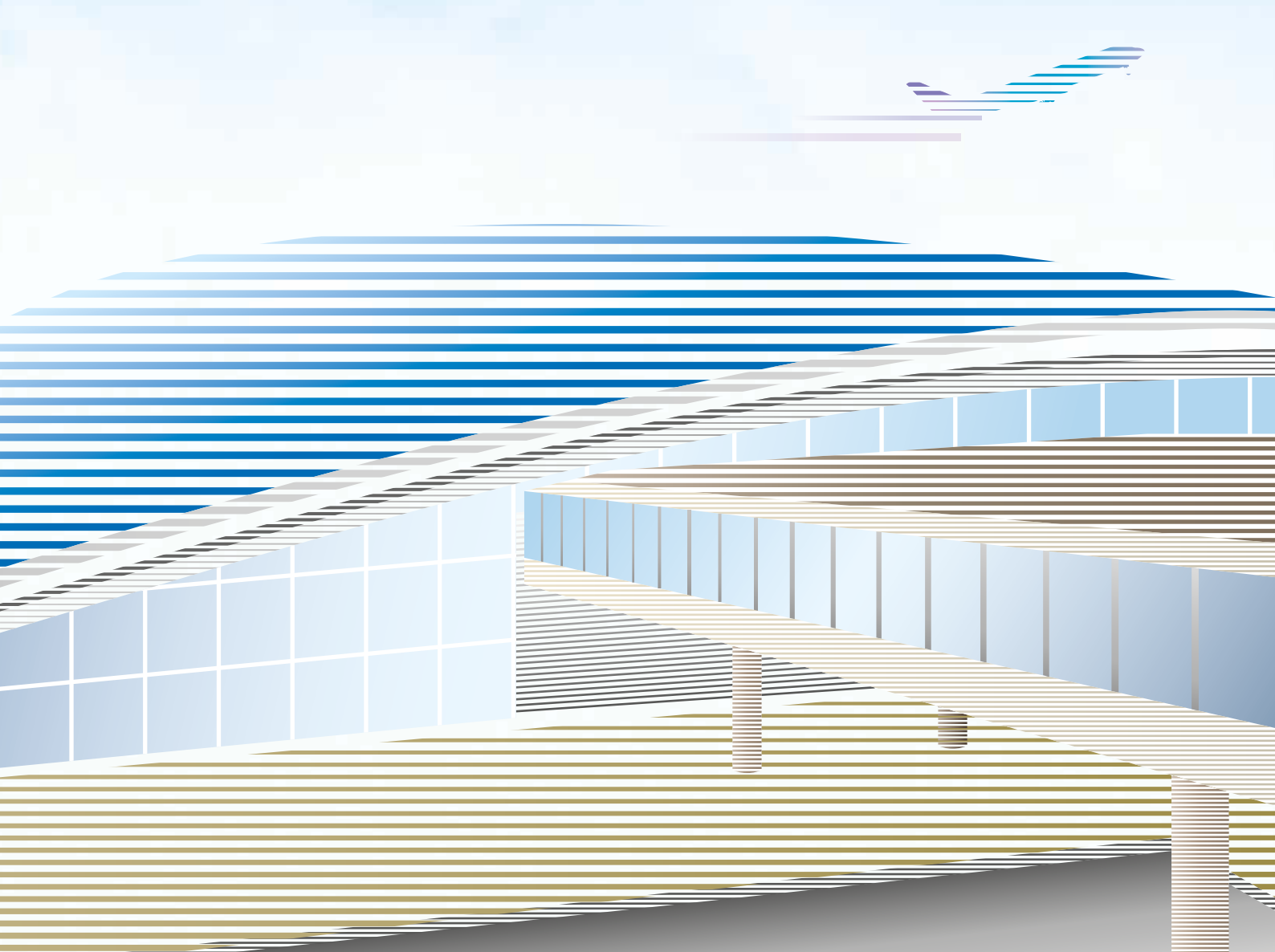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航空性業務包括：為中外航空運輸企業提供飛機起降及旅客服務設施、地面保障服務和消防救援服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底，在北京首都機場運營定期商業航班的航空公司共有85家，其中國內航空公司(含港澳台地區)26家，國外航空公司59家。

截至二零二一年底，北京首都機場通航54個國家和地區的208個航點，其中國內(含港澳台地區)航點133個，國際航點75個。

本公司的非航空性業務包括：以特許經營方式許可其他方在北京首都機場經營：(1)為中外航空公司提供地面代理服務；(2)提供航班餐食配送服務；(3)經營航站樓內的免稅店和其他零售商店；(4)經營航站樓內餐廳和其他餐飲業務；(5)航站樓內、外的廣告位出租以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的非航空性業務還包括：自營(1)航站樓內物業出租；(2)提供停車服務；以及(3)為地面服務代理公司提供地面服務設施。



董事長報告



新形勢下，本公司將深刻認識挑戰的復雜性、全局性，同時深刻認識機遇的戰略性、可塑性，準確把握歷史方位、未來發展定位，堅持穩中求進、堅守底線思維、堅定發展信心，堅信價值理念，努力實現北京首都機場高質量發展。

各位股東：

二零二一年，是民航發展歷程中又一個不平凡的年份。世紀疫情持續衝擊，百年變局加速演進，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和不確定。全球經濟復甦動力不足，國際力量格局變遷發展，各類矛盾、風險凸顯，世界進入動盪變革期。面對複雜嚴峻的國內外形勢和諸多風險挑戰，中國全面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為世界注入更多穩定性與確定性。

十四五規劃開局之年，在強調立足國內大循環、促進國內國際雙循環的新發展格局下，民航業深耕國內市場，進一步挖掘潛力，激活旅客的出行需求和出行信心，客貨運輸市場逐漸復甦，展現出強大的發展韌性。但受局部疫情散發影響，民航生產運輸波動較大，行業全面恢復面臨嚴峻考驗。

董事長報告(續)

於北京首都機場而言，在疫情防控、安全紅線、重大保障、經營承壓等困難疊加挑戰下，公司上下同心協力，迎難而上，確保了航空安全平穩有序，守牢了外防輸入前沿陣地，樞紐建設取得積極進展，運行服務得以持續改善，經營管理效能進一步提升，為實現高質量發展夯實基礎。

本人向各位股東報告本公司二零二一年的運營及財務情況，以及對二零二二年的展望。



航空交通流量恢復受阻 經營業績持續承壓

二零二一年，中國民航統籌疫情防控與恢復發展，保持了行業的穩定發展，但受局部地區疫情反覆的影響，錯過多次傳統生產旺季，航空交通流量波動明顯。同時，受全球疫情態勢以及國際客運航班調減政策、「第一入境點」政策等影響，國際業務量持續低位運行。二零二一年，北京首都機場全年飛機起降架次累計298,176

架次，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3%；旅客吞吐量累計32,639,013人次，較上一年度減少約5.4%；貨郵吞吐量累計1,401,313噸，較上一年度增長約15.8%。

受疫情及相關政策綜合因素影響，特別是國際業務量長期低迷導致免稅收入持續遭受衝擊，公司收入端整體承壓，主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344,709,000元，

董事長報告(續)

較上一年度減少約6.8%。其中，航空性收入為人民幣1,342,969,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3.6%；非航空性收入為人民幣2,001,74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2.6%。

疫情防線不斷鞏固 安全生產平穩有序

二零二一年，隨著航空運輸規模逐步恢復，以及一系列重大保障任務疊加，北京首都機場作為境外疫情防控的前沿陣地，防疫任務也更加繁重。本公司持續完善疫情防控體系，精準施策，從「外防輸入、內防反彈、人物同

防」三方面築牢機場疫情防線，經受了多輪疫情的嚴峻考驗，牢牢守住外防輸入前沿陣地，有效提升了公司應對突發公共衛生事件的處置能力。

本公司全面貫徹落實「安全隱患零容忍」要求，守牢安全底線，增強責任意識，梳理責任清單，強化責任落實，健全安全管理體系，加強相關方安全管理，全方位細化管控要求。引入物聯網平台等系統數據，自動化監控水平大幅提升，智慧安全成效顯著。多措並舉確保北京首都機場安全生產平穩有序。



董事長報告(續)

樞紐發展積蓄力量 運行服務持續精進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加快推動重點區域和關鍵運行環節的優化調整和改造提升，有序補充保障資源，不斷完善基礎設施，樞紐建設取得積極進展。科學調整東西區運行資源，航班靠橋率得以提升。創新推出「經首都 連聯飛」航空產品，著力開展紅色旅遊航線聯合營銷，積極開展市場合作，持續鞏固北京首都機場旅客吸引力，提升國內大循環競爭力。

推動航空公司通過時刻轉換等方式，新增多個航點、加頻多條航線。加強機坪管制智能化水平，航班正常性、航班中轉便利化持續改善，助推運行效率提升。激發駐場員工服務創新意識，制定服務質量風險管理辦法，風險識別、管控更加規範。修訂旅客意見管理制度，持續提升投訴處置能力。踐行真情服務理念，聚焦旅客出行體驗，打造中國服務品牌標桿，系統精進服務品質。

董事長報告(續)

經營管理經受考驗 商業運營砥礪前行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持續落實「過緊日子」的要求，嚴格執行精細化管理方案，加大成本管控力度，積極推動降本增效，成功實現了對多項費用的科學管控。在疫情防控、安全形勢、重大保障等支出疊加壓力下，將經營費用增幅控制在同比增長約1.3%，全年經營費用總額為人民幣6,046,589,000元。

疫情持續衝擊下，北京首都機場商業經營面臨嚴峻考驗。為推動商業恢復和發展，本公司積極創新商業模式，根據旅客實際需求研究，靈活優化配置商業資源，引入國際優質品牌，精益商業品質。規劃整合商業資源，推動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和市場價值，改善商業機構和品牌質量。積極推進閒置資源招商工作，豐富營銷模式，推出線上團購、跨業態推送等優惠活動，激發商業活力，努力推動公司收益提升。

未來展望

二零二一年，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衝擊，百年變局加速演進，外部環境更趨複雜嚴峻和不確定。步入二零二二年，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蔓延和反覆，國內疫情局部散發，「外防輸入、內防反彈」的壓力仍在，同時，國際局勢動盪、地緣政治緊張，全球政治經濟不穩定性、不確定性前所未有，給世界經濟復甦和民航業恢復帶來更多挑戰。

中國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經濟發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領先地位，國內經濟發展長期向好的基本面沒有改變，中國民航持續發展的安全基礎和經濟基礎牢固紮實，持續發展的基本盤穩定優良且具有韌性。北京首都機場也始終保持與國家戰略、行業規劃同頻共振，在疫情防控、重大保障、經營承壓等多重挑戰中奮力前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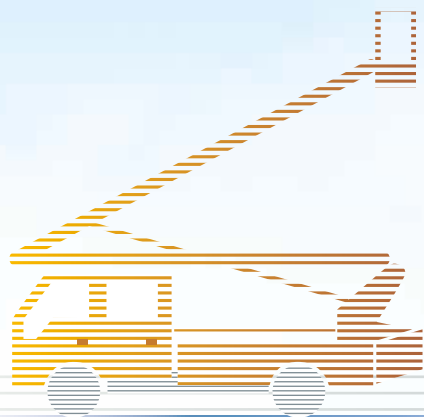
董事長報告(續)

今年一月份以來，北京首都機場穩步推進冬奧會、冬殘奧會籌備保障工作，聚焦涉奧人員「好來快走」目標，持續優化保障流程，提升通關效率，不斷增強風險管控和應急保障能力。以最高標準、最強配置，圓滿完成了冬奧會、冬殘奧會保障任務。初步統計顯示，今年前兩個月，北京首都機場的飛機起降架次同比增長約2.4%，其中國內(含港澳台地區)航線同比增長約1.8%，國際航線同比增長約7.4%；旅客吞吐量同比增長約10.1%，其中國內(含港澳台地區)航線同比增長約9.4%，國際航線同比增長約97.1%。

自新冠肺炎疫情爆發以來，中國採取果斷措施控制疫情，國內航空市場整體保持穩中向好總趨勢，但運輸生產恢復受局部散發疫情影響，明顯具有波動性和反覆

性。國際市場方面，新冠肺炎疫情疊加國際環境影響，市場需求持續疲軟，全球民航業復甦週期仍不明朗，因此本公司經營效益仍將面臨較大壓力。新形勢下，本公司將深刻認識挑戰的複雜性、全局性，同時深刻認識機遇的戰略性、可塑性，統籌疫情防控和發展，積極恢復航空市場，加速推進航空樞紐建設，不斷增強創新發展動能，提升企業經營實力，努力實現北京首都機場高質量發展。

二零二二年，本公司將持續守牢疫情防控和服務底線。我們將通過科學精準佈局防控、強化應急處置機制、完善落實機場公共衛生體系，慎終如始抓牢疫情防控。深化樹立系統安全理念，創新安全管理模式，強化安全文化驅動，提高安全管理效能，提升安全保障、應急救援能力。優化服務標準和流程方案，建立健全服務質量體系，聚焦服務品牌建設，持續創建以真情服務為內核的「中國服務」新標桿，為旅客提供更加安全、快捷、便利的機場服務。



董事長報告(續)

二零二二年，本公司將堅持深挖潛力，助力航空樞紐發展。合理有序地開展資源補充、優化、建設及分配工作，集中精力推動實施關鍵項目，加速補齊設施短板，確保滿足業務量增長的需求，提升運行安全裕度。持續優化航線航班結構，創新航空產品，加大營銷力度，拓展航線網絡覆蓋，優化中轉服務功能，提升國內大循環競爭力，加速主業復甦，多措並舉推進航空樞紐建設。全面貫徹「四型機場」發展理念，提升發展品質，高質量推進平安、綠色、智慧、人文機場建設。

二零二二年，本公司將堅持高品質抓經營，推動企業提質增效。本公司將轉變經營思維模式，強化市場意識和創新意識，在競爭中錘煉創造價值、創造利潤的真本事。精益經營管理方法，深挖非航本質，推動運行流程與商業資源協調互動，提升資源價值貢獻，促進非航業務提質增效，商業運營提振活力。持續優化品類佈局，引入更多市場流行品牌。同時，將提高管理科學化、精細化水平作為降本增效的重要方式，切實降低生產經營成本，努力增強企業經營實力。

回顧二零二一年，在複雜嚴峻的國內外形勢和諸多風險挑戰下，北京首都機場業務量恢復受阻，公司經營持續承壓。本公司對各位股東一直以來給予的理解和信任表示衷心感謝，對給予北京首都機場大力支持的各政府部門、各航空公司及駐場協作單位表示誠摯的謝意，並感謝一年以來本公司所有員工的勤勉付出！前路充滿希望與機遇，同時也面臨壓力與挑戰，本公司將堅持穩中求進，改革創新，踔厲奮發，篤行不怠，努力開創北京首都機場高質量發展新局面。



王長益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各位股東(「股東」)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報告及本公司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業務模式及策略目標

本公司經營和管理北京首都機場，致力於為旅客提供進出港服務，並促進本公司航空性業務及非航空性業務的發展。本公司將繼續以安全發展為前提，以提高發展質量、調整業務結構為重點，持續提升運行質量及服務質量，推動實現將北京首都機場建設成為「平安、綠色、智慧、人文」的世界一流大型國際樞紐機場。

經營業績及財務概況

本公司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以及本公司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87至第170頁。

財務概要

本公司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摘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業務審視

對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務的中肯審視載於本年報第51至第59頁「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對本公司面對的其他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第57頁至第58頁「匯率波動風險」及「利率波動風險」。

對本公司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載於本年報第10至第12頁「未來展望」。

環境保護

本公司嚴格遵守國家和地方各項關於環境保護的法律法規，自覺履行環境保護義務，積極響應國家節能減排號召，通過清潔能源的優先使用，能源管理體系的完善以及生態多樣性的保護等措施，實現北京首都機場碳配額有效管理，打造「綠色國門空港」，努力推進「節能、環保、科技、人性化」的綠色機場建設。

遵守法律及規例

本公司嚴格遵守國家及地區的各项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建立健全嚴密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機制，避免出現違法違規和嚴重損害公司聲譽的事件。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在各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對本公司的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續)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未獲悉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獲得任何稅項減免。

與員工、供貨商及客戶的關係

本公司與員工：本公司勇於承擔「大國之門」的責任，與夥伴攜手並行，服務外圍，促進京津冀民航協同發展，回應「一帶一路」倡議，加強科技創新，提升國際競爭力和影響力。本公司將「真情服務」融入北京首都機場日常工作的每個細節，優化服務流程，採用先進設施設備，不斷提升人員素質。本公司秉持「以人為本、任人唯賢、人盡其才、共享發展」的人才管理理念，致力於營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和開放、多元的交流平台，努力實現企業與員工的共同發展。

本公司與供貨商：供貨商是北京首都機場價值鏈中的重要一環，本公司要求供貨商遵循共同約定的原則，促使雙方建立緊密的長期合作關係，同時注重提升供貨商的可持續發展能力，共同實現環境、社會的可持續發展。本公司按照國家法律法規，結合北京首都機場管理運作的實際情況，制定並不斷修訂《採購管理規定》，系統規範了各類採購方式的具體實施辦法及採購流程的操作環節，並對供貨商建立了「嚴格准入、量化考核、動態管理」的方法。

本公司與客戶：航空公司為本公司的主要客戶。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與國航成立戰略合作小組，通過優化基礎設施、提供一致性服務等，實現協同效益；本公司優化航站樓客運流程，提升航空地面服務水平，形成與航空公司共贏的服務產品。

捐款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共計人民幣100萬元。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投資性房地產

下表載列本公司持有作投資用途的房地產：

地點	地段編號	現有用途	租賃類別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2號停車樓及3號停車樓	—(註1)	商業及辦公	長期租賃(註1,註2)

註1：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母公司正在向北京國土資源管理部門辦理3號停車樓的相應土地使用權證並將該土地使用權證過戶給本公司。

註2：於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本公司已從母公司收購3號停車樓，但尚未辦理完權屬變更。

董事會報告(續)

儲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情況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9。

可供分配儲備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配作為股息的儲備為人民幣2,232,824,000元，該等儲備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釐定。

對外發行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發行任何股本。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對外發行股本披露載於本年報第34頁。

稅項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稅項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股票掛鈎協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委託存款及逾期定期存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存於金融機構或其他單位的存款沒有包括任何委託存款或已到期但未能取回的定期存款。

股息

誠如本年報第57頁所披露，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主要客戶和供貨商

本公司最大的客戶，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和前五位客戶合共的收入分別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總額的30.23%和52.85%。

本公司最大的供貨商，北京首都機場航空安保有限公司和前五位供貨商合共提供服務的費用分別佔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費用的14.16%和39.72%。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本公司各位董事或他們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票超過5%的股東(不包括母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擁有本公司之五大客戶或五大供貨商的任何權益。母公司在本公司前五位供貨商中所佔的權益為：擁有北京首都機場航空安保有限公司100%之股權；擁有北京首都機場動力能源有限公司100%之股權；擁有北京博維航空設施管理有限公司60%之股權；擁有北京首都機場物業管理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及擁有北京首都機場廣告有限公司100%之股權。

董事會報告(續)

子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本公司與其他三名訂約方成立合營企業北京創聯民航技術有限公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董事會報告下文題為「關連交易－關連交易」的部分。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附屬公司、合營公司或聯營公司。

購併與處置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購併與處置情況。

重大期後事項

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期間，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的盈利警告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的年度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對本公司構成影響且本公司須向其股東披露的重大事項或交易。

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857,955,000元，較上一年度同期減少1.6%。本公司應收賬款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有關應收賬款及其減值政策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贖回、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中國法律，本公司股東並無可要求本公司按其持股比例向其優先發行股份的優先購買權。

董事會報告(續)

關連交易

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須進行年度審閱的持續關連交易載列如下：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1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機場商貿有限公司(「商貿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訂《國內零售業務資源使用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允許商貿公司使用位於北京首都機場一號航站樓、二號航站樓及三號航站樓國內隔離區域及公共區域的商業零售資源及應稅國產商品資源。簽訂該協議旨在更有效地運營北京首都機場的指定零售資源，有助於提升北京首都機場的商業滿意度及商業服務質量。該協議由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的靈活零售及餐飲資源使用協議作出補充，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第7項。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發佈的公告，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發佈的通函。	母公司持有商貿公司 100%的股權。	86,991	156,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2 本公司與首都空港貴賓服務管理有限公司(「空港貴賓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訂《旅客服務資源使用合同》，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同意允許空港貴賓公司使用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部分區域及資源，用於向北京首都機場的貴賓旅客提供各項貴賓旅客服務。基於其特點，中國機場旅客服務業務都是由各機場組織機構的貴賓服務公司經營且鑒於過往合作經驗良好，就空港貴賓公司持續經營北京首都機場旅客服務業務簽訂該協議將有利於該業務的良好運作和發展。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內幕消息公告所披露的國際出港區域及涉奧保障區域業務的租金減免政策，本公司與空港貴賓公司訂立旅客服務資源使用合同補充協議，據此，空港貴賓公司應向本公司所支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源使用費用將會降低。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空港貴賓公司100%的股權。</p>	52,226	125,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3 本公司與北京空港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地服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航站樓場地租賃框架合同》，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同意向地服公司出租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部分場地用於日常辦公或運營。簽訂該協議有助於增加本公司非航空收入，同時亦能增加本公司的航空性收入。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地服公司51%的股權。</p>	53,439	120,000
<p>4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機場餐飲發展有限公司(「餐飲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簽訂《餐飲業務資源使用合同》，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同意餐飲公司使用北京首都機場一號航站樓、二號航站樓及三號航站樓內指定的餐飲資源。簽訂該協議旨在更有效地運營北京首都機場的餐飲場所，有助於提升北京首都機場的餐飲滿意度及餐飲服務質量。該協議由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的靈活零售及餐飲資源使用協議作出補充，有關詳情載於下文第7項。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的內幕消息公告所披露的國際出港區域及涉奧保障區域業務的租金減免政策，本公司與商貿公司訂立餐飲資源使用協議補充協議，據此，商貿公司應向本公司支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底資源使用費用將降低。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餐飲公司100%的股權。</p>	12,888	38,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5 本公司與首都公務機有限公司(「公務機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簽訂《前公務機地面服務合作經營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據此，本公司同意准許公務機公司在北京首都機場開展公務機起降地面服務及相關業務。簽訂該等協議有利於本公司提高北京首都機場公務機地面服務資源的利用效率、總體成本控制、服務質量、管理效率及市場競爭力。同時，與公務機公司合作亦能增加本公司的收入。有關交易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公務機公司60%的股權。</p>	15,029	19,500
<p>6 本公司與公務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簽訂《公務機地面服務合作經營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據此，本公司同意准許公務機公司在北京首都機場開展公務機起降地面服務及其他相關業務。簽訂該等協議有利於本公司提高北京首都機場公務機地面服務資源的利用效率、總體成本控制、服務質量、管理效率及市場競爭力。同時，與公務機公司合作亦能增加本公司的收入。有關交易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公務機公司60%的股權。</p>	5,017	7,75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7 本公司與商貿公司及餐飲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簽訂《靈活零售及餐飲資源使用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就有關根據國內零售資源使用協議及餐飲資源使用協議進行的相關零售及餐飲資源分配提供靈活性。簽訂該協議有利於改善本公司業務表現，提升資源使用效率。有關交易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發佈的公告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八日發佈的通函。	母公司持有商貿公司及餐飲公司100%的股權。	527	6,000
8 本公司與地服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簽訂《除冰業務合作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同意將除冰車及保障車輛租賃給地服公司，以便地服公司為航空公司提供航空器定點除冰服務。簽訂此協議可在確保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日常運營的同時，進一步優化通行秩序，提升旅客的服務體驗。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地服公司51%的股權。	-	40,5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9 本公司與商貿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簽訂《國際零售業務委託管理合同》，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商貿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北京首都機場二號航站樓及三號航站樓內的國際隔離區域及國際進港區域的零售資源的運營及管理服務。鑒於商貿公司對北京首都機場範圍的國際零售業務相當熟悉，並擁有較強的零售招商管理能力及零售運營管理能力，簽訂該協議預期有助於恢復北京首都機場的零售資源價值。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發佈的公告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發佈的通函。</p>	<p>母公司持有商貿公司100%的股權。</p>	12,613	394,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10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機場航空安保有限公司(「航空安保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簽訂《航空安全檢查及保安服務供應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航空安保公司同意於北京首都機場向本公司提供航空安全檢查及保安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雙方簽訂了補充協議，修訂包括服務費計算方法及付款安排有關的若干條款。鑒於航空安保公司具有為北京首都機場提供航空安全和保安服務的經驗和能力，同時能夠向本公司提供全面、完整的航空保安服務。因此聘用航空安保公司提供航空安全和保安服務，可使本公司更專注於營運及發展北京首都機場的核心業務。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發佈的公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發佈的通函。</p>	<p>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航空安保公司100%的股權。</p>	856,211	924,48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11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機場動力能源有限公司(「動力能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簽訂《動力能源供應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動力能源公司同意在北京首都機場的各航站樓及其他區域向本公司提供動力能源，包括供應水、電、蒸汽、天然氣、暖氣及冷氣服務。簽訂該協議旨在為本公司提供水、電、蒸汽、天然氣、空調及暖氣的穩定供應，而動力能源公司是北京首都機場地區唯一的水、電、蒸汽、天然氣、空調及暖氣的供應商，同時動力能源公司擁有為北京首都機場供應動力能源的豐富經驗。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日發佈的公告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發佈的通函。	母公司持有動力能源公司100%的股權。	561,022	763,100
12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機場廣告有限公司(「廣告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簽訂《廣告業務委託管理合同》，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廣告公司同意運營及管理北京首都機場內或附近的指定廣告資源。鑒於廣告公司對北京首都機場範圍的廣告業務相當熟悉，並擁有豐富的客戶資源、較強的廣告招商管理能力，簽訂該協議旨在提升北京首都機場的廣告資源價值。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廣告公司100%的股權。	185,197	200,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13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機場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物業管理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物業綜合服務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物業管理公司同意在北京首都機場一號航站樓、二號航站樓、三號航站樓、公共區域、飛行區及其他指定區域向本公司提供物業綜合服務。簽訂該協議有助於本公司控制整體成本，提升相關區域服務質量。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物業管理公司100%的股權。</p>	235,768	370,000
<p>14 本公司與動力能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簽訂《動力能源設施設備運行及代維服務採購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動力能源公司同意在北京首都機場為本公司提供動力能源設施設備運行及代維服務。簽訂該協議旨在為本公司於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所在區域及周邊區域的能源設施設備、暖水設施設備、空調設施設備及照明與電力設施設備以及辦公樓內的水電動力設施提供運行及代維服務，同時為污水處理、垃圾焚燒設施設備等提供運行及代維服務及應本公司要求的其他相關服務。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動力能源公司100%的股權。</p>	192,903	215,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15 本公司與餐飲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簽訂《餐飲業務委託管理合同》，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餐飲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提供北京首都機場一號航站樓、二號航站樓及三號航站樓內指定餐飲資源及相關附屬設施的運營及管理服務。鑒於餐飲公司對北京首都機場範圍的餐飲業務相當熟悉，並擁有豐富的客戶資源、較強的餐飲運營及管理能力，簽訂該協議旨在提升北京首都機場的餐飲服務質量和餐飲資源價值。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餐飲公司100%的股權。	23,421	70,000
16 本公司與母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簽訂《商標許可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據此，母公司同意授予本公司在中國於商標項下註冊類別的商品或服務項目上使用商標的非獨家權利。簽訂此協議是因為持續使用商標將確保本公司及北京首都機場品牌及形象的連續性，進而確保本公司的服務及業務更好地被大眾接受。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本公司58.96%的股份。	-	95,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17 本公司與北京博維航空設施管理有限公司(「博維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簽訂《運行維保服務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博維公司同意於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飛行區、公共區及其他指定區域向本公司提供運行維保服務。簽訂此協議有利於保障北京首都機場日常運營和服務品質的穩定性，保障北京首都機場隔離區內的快速應急響應能力以及運營需求的專業性和高效性。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博維公司60%的股權。	379,647	504,000
18 本公司與空港貴賓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旅客服務採購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本公司同意聘用來自空港貴賓公司的旅客服務人員，為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的普通旅客提供服務。與空港貴賓公司簽訂協議對於改善旅客體驗、吸引航空客流、提高旅客在北京首都機場的消費量均有積極正面的作用。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空港貴賓公司100%的股權。	40,135	49,5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19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航空服務有限公司(「航空服務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簽訂《前服務採購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八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據此，航空服務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派遣聯檢人員，於北京首都機場二號及三號航站樓出入境現場及海關現場協助提供各項聯檢服務。於新冠肺炎疫情結束前，航空服務公司部署現場旅客引導人員至T3D國際進港區進行問詢、秩序維護、引導、測溫等服務，以及提供其他有關服務。簽訂此協議可在確保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日常運營的同時，進一步優化通行秩序，提升旅客的服務體驗。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以及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間接持有航空服務公司100%的股權。</p>	5,529	20,000
<p>20 本公司與航空服務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簽訂《服務採購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據此，航空服務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派遣聯檢現場服務人員，於北京首都機場二號及三號航站樓內出入境聯檢現場提供各項服務，於新冠肺炎疫情完結前，部署現場旅客引導及海關引導人員至T3D國際進港區域的指定區域，以及根據實際需要部署其他服務人員負責其他日常運營。簽訂此協議可在確保北京首都機場航站樓日常運營的同時，進一步優化通行秩序，提升旅客的服務體驗並更好地配合本公司完成疫情防控期間的各項措施。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九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間接持有航空服務公司100%的股權。</p>	62,757	78,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21 本公司與博維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訂《橋載設備操作服務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博維公司同意對橋載設備操作服務協議內的航空公司航班按照本公司現有流程進行橋載設備(包括飛機電源設備及飛機地面空調設備)的對接、撤除操作。簽訂此協議有利於保障北京首都機場日常運營和服務品質的穩定性，保障北京首都機場運營需求的專業性和高效性。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博維公司60%的股權。	12,184	27,000
22 本公司與中國民航機場建設集團有限公司(「機場建設集團」)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訂《建設工程項目框架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據此，本公司同意委聘機場建設集團及其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一系列建設工程項目服務。簽訂此協議有利於確保建設項目的質量及進度，並控制建設費用，以使其不超過建設投資金額。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機場建設集團公司31.48%的股權。	4,684	48,000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p>23 本公司與母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六日簽訂《飛行區用地租賃協議》，由本公司向母公司租用飛行區用地，有效期自北京市國土資源局批准根據飛行區用地租賃協議擬進行的交易之日起計為期二十年，可應本公司要求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按相同的條款和條件續期二十年，並可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按相同的條款和條件再續期十年。簽訂該協議旨在確保能長期使用上述飛行區用地，並節省收購飛行區用地土地使用權的大額資本開支。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母公司就協議租金事宜簽訂補充協議。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六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發佈的公告。</p>	<p>母公司持有本公司58.96%的股份。</p>	28,000	28,000 (註1)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24 本公司與北京首都機場空港物業管理中心(「物業管理中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訂立《租賃框架協議》向物業管理中心租賃若干物業，之後本公司與物業管理中心及物業管理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訂立《租賃框架協議補充協議》，據此(i)物業管理公司將取代物業管理中心，成為原租賃框架協議的出租人；及(ii)物業管理中心根據租賃框架協議擁有的一切權利及責任將轉讓予物業管理公司，有效期自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起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簽訂該協議旨在解決本公司管理及日常運營北京首都機場整體運營穩定性所需。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物業管理中心及物業管理公司100%的股權。	52,761	64,000
25 本公司與母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簽訂《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向母公司租賃若干物業，包括但不限於ITC物業及武警物業，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簽訂該協議旨在改善北京首都機場的管理及日常運營，以實現整體運營平穩。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本公司58.96%的股份。	5,132	20,785

董事會報告(續)

交易內容及相關公告及通函日期	交易方的關連關係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交易總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上限 人民幣千元
26 本公司與母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六日簽訂《租賃協議》，向母公司租用跑道、機坪、停車場的土地使用權。跑道和機坪土地使用權的租賃期限為五十年，停車場的土地使用權的租賃期限為四十年。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招股說明書。	母公司持有本公司58.96%的股份。	10,932	10,932 (註2)
27 本公司與首都機場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財務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簽訂《財務服務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此，財務公司同意為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和擔保服務以及其他財務服務。簽訂該協議有利於本公司獲得更方便及高效的財務服務。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財務公司100%的股權。	66,177	存款服務上限： 最高日存款結餘 為500,000 (註3)
28 本公司與北京民航機場巴士有限公司(「巴士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簽訂《陸側擺渡車服務協議》，有效期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據此，本公司同意委聘巴士公司為北京首都機場東、西航站區旅客提供免費陸側中轉擺渡車服務。簽訂該協議旨在保障陸側擺渡車服務的配套性和延續性，解決北京首都機場旅客航班中轉問題，確保旅客的航班更便捷、順暢，提高旅客滿意度。有關交易之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發佈的公告。	母公司持有巴士公司51%的股權。	842	3,600

董事會報告(續)

註：

- 1 有關《飛行區用地租賃協議》及其補充協議，包括租賃面積及單價，尚待土地管理部門審批。
- 2 自一九九九年，每三年上限不超過10%的增長；二零二一、二零二二、二零二三年的上限應不超過一九九九年的年度上限的94.87%的增長。
- 3 《財務服務協議》的定價政策如下：
 - (1) 財務公司給予本公司的存款利率不低於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同種類基準存款利率；
 - (2) 財務公司給予本公司的貸款利率不高於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可資比較貸款利率；
 - (3) 財務公司就結算服務、票據承兌及貼現服務、財務和融資顧問服務所收取之服務費不得高於中國一般商業銀行就可比較之服務所收取的費用。

本公司管理層確認，該等交易：(1)在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中訂立，並在有效的監管及內控制度下實施；(2)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3)交易條款公平合理；(4)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存款服務的年度利息總額為人民幣401,888元。

本公司在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進行的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價格及條款時已遵守本公司相關公告及通函所述定價政策及指引。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定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於以下情況下簽訂：

1. 在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範圍內訂立；
2. 按(i)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ii)按不遜於本公司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由獨立第三方提供(倘適用)的條款訂立；及

3.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訂立。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已受聘對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上述本公司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載有其發現和結論。本公司已將核數師函件副本向香港交易所提供。

關連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內蒙古自治區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內蒙古機場集團」)、首都機場集團設備運維管理有限公司(「設備運維公司」)及中航鑫港擔保有限公司(「擔保公司」)訂立注資協議(「注資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就成立合營公司(「合營公司」)作出注資。於完成注資及成立合營公司後，本公司、內蒙古機場集團、設備運維公司及擔保公司將分別持有合營公司的31%、31%、31%及7%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由於母公司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而設備運維公司及擔保公司各自為母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設備運維公司及擔保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據本公司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內蒙古機場集團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注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0,687,700元，其中本公司預期支付人民幣40,513,200元，佔合營公司的註冊資本總額的31%。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的公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公司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完成註冊，但尚未完成注資。合營公司的註冊名稱為北京創聯民航技術有限公司。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其他須進行年度申報的關連交易。

有關本公司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35中披露。除上述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外，概無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所定義的須予披露的關連／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確認同時為(i)關聯方交易；及(ii)關連/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相關的披露規定，釐定該等交易的價格及條款時，亦遵循定價政策及指引，有關詳情分別載於上述公告及／或通函內。

權益披露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為4,579,178,977股，其中H股為1,879,364,000股，內資股為2,699,814,977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所保存之記錄，以下人士(不含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分別持有如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身份/權益性質	佔相關類別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比例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內資股	2,699,814,977	實益擁有人	100%	58.96%
T. Rowe Price Associates, Inc. and its Affiliates	H股	210,726,000(L)	實益擁有人	11.21%	4.61%
Causeway Capital Management LLC(附註2)	H股	188,316,000(L)	投資經理	10.02%	4.11%
Citigroup Inc.	H股	158,050,401(L)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8.40%	3.45%
		3,143,044(S)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0.16%	0.07%
		154,993,094(P)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8.24%	3.38%
BlackRock, Inc.	H股	149,885,031(L)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	7.98%	3.27%
		19,584,000(S)	法團的權益	1.04%	0.43%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聯繫人(附註2)	H股	114,868,000(L)	投資經理	6.11%	2.51%
蔣錦志先生(附註3)	H股	105,602,000(L)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5.62%	2.31%
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H股	101,684,470(L)	主要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5.41%	2.22%
		99,992,300(P)		5.32%	2.18%
Hermes Investment Funds PLC	H股	94,613,662(L)	實益擁有人	5.03%	2.07%
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H股	94,393,357(L)	代理人	5.02%	2.06%
		94,393,357(P)		5.02%	2.06%

- (L) 指好倉
(S) 指淡倉
(P) 指可供借出的股份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首都機場集團公司)在中國境內成立，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長益先生為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董事長、黨委成員及書記。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韓志亮先生為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非執行董事高世清先生為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非執行董事郝建青先生為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非執行董事宋鵬先生為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
2. 此等股份乃以投資經理身份所持有。
3. 根據蔣錦志先生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的披露表格(即直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提交的最近披露表格)，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四日，於其在本公司股份的權益中，(i)合共90,476,000股股份由景林中國阿爾法基金及金色中國基金持有；及(ii)15,126,000股股份由Shanghai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景林中國阿爾法基金及金色中國基金分別由Invest Partner Group Limited通過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間接全資擁有，而Invest Partner Group Limited則由蔣錦志先生直接持有84.5%的權益。Shanghai Greenwoods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由Xizang Jingning Corporate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而Xizang Jingning Corporate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則由蔣錦志先生間接持有84.5%的權益。

董事、監事及總經理擁有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總經理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b)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董事、監事或總

經理或其聯繫人，並無獲得認購任何本公司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

董事及監事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或與該董事及監事有關連的實體並無直接或間接在任何本公司為交易、安排或合約一方之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見上市規則定義)(除服務合約聘任書外)中持有重大權益。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系子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而使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能夠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機構的任何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在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如本董事會報告「權益披露」部分附註一所披露，本公司五名董事同時於母公司(即本公司控股股東)擔任董事、董事長、黨委書記或副總經理職務。鑒於此，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之相關規定，他們將被視為在母公司佔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鑒於母公司在北京大興國際機場(「大興機場」)建設階段的巨大資本性投資以及後續大興機場持續面臨的較大經營壓力和財務壓力，以及根據本公司與母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訂立的《非競爭承諾》(「非競爭承諾」)之相關要求，董事會經審慎研究後審議通過：(i)書面同意母公司從事大興機場的航空性與非航空性業務；(ii)本公司保留對大興機場資產的購買選擇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內幕消息公告。

二零一九年，隨著大興機場於九月二十五日正式投運，北京航空市場「一市兩場」的整體格局以及北京首都機場與大興機場間「優勢互補」的「雙樞紐」模式已初步形成。母公司亦開始從事大興機場的航空性及非航空性業務。由於本公司經營北京首都機場的航空性及非航空性業務，母公司的部分業務對本公司構成競爭業務。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內幕消息公告所披露，母公司在從事上述競爭業務前，已按照非競爭承諾的規定得到本公司的事先書面同意，有關同意書已獲董事會批准，而本公司董事已投棄權票(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本公司亦已保留對大興機場資產的購買選擇權。此外，本公司董事深知並一直履行對本公司的誠

信責任。基於上文所述，預期本公司在有關業務方面的利益會得到足夠保障，有充足的能力保障在與母公司各不相涉的情況下獨立經營其航空性與非航空性業務。因此，本公司認為，本公司的業務與母公司的上述業務能按照各自利益在公平原則下獨立經營。

除上述披露外，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本公司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在直接或間接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重要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35題為「關聯方交易」及本董事會報告中題為「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部分所述外，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下述重要合約：

- (a) 本公司與其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間子公司)之間的；或
- (b) 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間子公司)提供給本公司的服務。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主要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有任何合約(除與任何董事簽訂之服務合約外)。

董事會報告(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備有獲准許惠及董事的彌償條文，該條文現正及於本財政年度內有效。本公司已為(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對的第三者責任提供適當的責任保險。

董事及監事薪酬及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及監事薪酬及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之有關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7和36。

重大訴訟或仲裁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未涉入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

公眾持股量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止，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41.04%，即1,879,364,000股H股由公眾持有，合乎上市規則8.08條公眾持股量的最低要求。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遵循情況

本公司已實施董事及公司員工證券交易守則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進行規範，該守則要求的標準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每位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以及本公司《董事及公司員工證券交易守則》之規定標準。

核數師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三年中，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之境內及境外核數師。

根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召開的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議案，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境內及境外核數師。

本公司董事會將在即將召開的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交一項議案，以重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境內及境外核數師。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召開的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並批准劉雪松先生、韓志亮先生、張國良先生、高世清先生、郝建青先生、宋鵬先生、姜瑞明先生、劉貴彬先生、張加力先生、許漢忠先生為第八屆董事會成員。第八屆董事會的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董事會報告(續)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召開的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並批准宋勝利先生、王曉龍先生及羅文鈺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監事會」)成員。第八屆監事會的其他成員包括本公司的職工代表監事劉少成先生及常軍先生。第八屆監事會的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八屆董事會任命韓志亮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張國良先生、張偉先生、鄧先山先生、王蔚玉先生、杜強先生和趙瑩女士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李志勇先生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孟憲偉先生為董事會秘書。

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一日，張偉先生與鄧先山先生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杜強先生因工作調動辭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莫仲堃先生辭任，並於先前獲香港交易所確認其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資格後，本公司時任聯席公司秘書孟憲偉先生自同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唯一公司秘書。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劉基亮先生與吳曉莉女士被選舉為職工代表監事。由於工作安排有所調整，劉少成先生與常軍先生於同日辭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王長益先生獲委任為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劉雪松先生因工作安排於同日辭任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董事長。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劉春晨先生獲委任為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宋勝利先生因工作安排於同日辭任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及監事會主席。

本公司與所有執行董事均簽署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的董事服務合約，與非執行董事及監事分別簽署有關非執行董事及監事須按公司章程履行職責的承諾書。除此之外，本公司並未與任何董事或監事訂立或建議訂立服務合約。各位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並未訂立任何一年內不可於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的獨立性規定。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如下：

董事會報告(續)

執行董事

王長益先生，57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被選舉為董事長。王先生畢業於天津大學，獲基本建設管理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並持有北京大學公共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先後任中國民用航空局(「民航局」)基建機場管理司基本建設管理處幹部、主任科員，標準技術處主任科員、副處長；於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先後任民航總局辦公廳局長辦公室副主任、副主任(正處級)、主任；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先後任民航總局辦公廳副主任、綜合司副司長(副司局級)、機場司副司長；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任民航局民用航空醫學中心(民航總醫院)黨委書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任民航局發展計劃司司長(正司局級)；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任民航西北地區管理局局長、黨委常委及副書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今，任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母公司」)董事、董事長、黨委委員及書記。

劉雪松先生，57歲，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被選為本公司董事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長。劉先生畢業於成都科技大學，獲高分子材料系碩士研究生學位。劉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六月至一九九四年二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第二研究所助理工程師、工程師；於一九九四年二月至一九九七年一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第二研究所六維公司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第二研究所所長助理；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第二研究所副所長；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第二研究所所長、黨委書記；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二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貴州省管理局局長、黨委副書記；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任中共延安市委副書記(掛職鍛煉)；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西北地區管理局局長、黨委常委、書記；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任中國民用航空局華北地區管理局局長、黨委常委、書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任中國民用航空局華北地區管理局局長、黨委常委、副書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任母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今，任母公司監事會主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今兼任中國民用機場協會監事長；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今擔任北京市第十五屆人大代表。

董事會報告(續)

韓志亮先生，57歲，正高級經濟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韓先生畢業於內蒙古大學歷史系，並擁有中國農業科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和清華大學航空管理專業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韓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先後任中國民用航空內蒙古自治區局政治處幹事、政治處副科長、人事勞動處副處長、人事勞動處處長；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任內蒙古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人事勞動教育處處長；於二零零四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任內蒙古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先後任內蒙古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為兼任），任湖北機場集團公司總經理、黨委委員、副書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今，任母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

張國良先生，59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空軍工程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獲管理學碩士學位。張先生於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參加中國人民解放軍，歷任軍校學員、空軍某師政治部幹事、某基地司令部作戰處參謀、副處長；於一九九六年十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先後任蘭州軍區空軍司令部辦公室秘書、軍務處副處長（正團級）；於一九九九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任空軍司令部辦公室秘書（正團級）；於二零零零年三月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任空軍後勤部某部軍事交通運輸處處長；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任空軍某部副師職戰術研究員（空軍大校軍銜）；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四月，先後任民航局公安局黨委委員、民航局空中警察總隊總隊長（副司局級、二級警監）；於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任民航局機關服務局局長、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當選為民航局機關黨委委員；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今，任母公司黨委委員，本公司黨委書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續)

非執行董事

高世清先生，60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高先生畢業於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獲航空工程碩士學位。高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八月至一九九二年九月，先後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計劃司綜合處助理、計劃司投資處副主任科員及計劃司投資計劃處主任科員；於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計劃司投資計劃處副處長；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計劃司技術改造處副處長；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規劃科技體改司投資處處長；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一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規劃科技司投資處處長；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規劃科技司副司長；於二零零三年三月至二零零四年七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規劃發展財務司副司長；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任母公司總經理助理；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今，任母公司副總經理。高先生曾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郝建青先生，56歲，正高級會計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郝先生畢業於內蒙古財政學校物資財務專業，持有中國農業科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農業推廣碩士學位。郝先生於一九九二

年十月至一九九八年一月，任民航內蒙區局財務處處長；於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一月，任民航內蒙區局計劃處、財務處處長；於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任民航內蒙區局副局長；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四月，任內蒙古自治區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於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任內蒙古自治區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常務副總經理、黨委常委；於二零零四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一月，任金飛民航經濟發展公司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五年十月，任金飛民航經濟發展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任首都機場擔保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任中國民航機場建設集團公司董事、財務總監、黨委委員；於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任中航鑫港擔保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任中航鑫港擔保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任母公司總會計師；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至今，任母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郝先生曾於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兼任首都機場集團財務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會報告(續)

宋鵬先生，50歲，正高級工程師，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宋先生畢業於同濟大學道路與交通工程系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並持有中國民航大學交通運輸工程專業工程碩士學位。宋先生自一九九五年七月參加工作至二零零五年三月，先後任中國民航機場建設總公司助理工程師、工程師、團委書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任民航專業工程質量監督總站飛行區工程處處長；於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任中國民航機場建設集團公司總經理辦公室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任母公司辦公室主任；與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任北京新機場建設指揮部指揮長助理、黨委委員兼母公司辦公室主任；於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任北京新機場建設指揮部指揮長助理、黨委委員；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任母公司機場建設部總經理；於二零一六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任吉林省民航機場集團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任吉林省民航機場集團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今，任母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宋先生曾於二零一八年一月當選吉林省十三屆人大代表，並任人事選舉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受聘為吉林省監察委員會第一屆特邀監督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瑞明先生，56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姜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法律系，獲法學學士學位，隨後於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姜先生曾任中國食品工業雜誌社執行總編輯、北京國方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北京國楓律師事務所執行合夥人、北京國楓(上海)律師事務所主任、中國證監會第十屆、十一屆發審委委員；自二零二二年二月至今，任北京植德律師事務所創始合夥人，於二零一八年五月獲委任為上海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上海國際仲裁中心)仲裁員，於二零二一年八月獲得續任，聘期五年。

劉貴彬先生，56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首批資深會員(執業)。劉先生現任瑞華會計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負責全事務所內部培訓、風險質量的控制和重大項目的業務指導等工作。劉先生從事註冊會計師工作近三十年，具有豐富企業實踐經驗和豐厚的理論功底，為財務審計諮詢方面的專家。在公司改制上市方面積累了豐富的經驗，尤其對公司改制上市、金融證券等有深入的研究和獨到的見解。劉先生曾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二一年六月，擔任中再資源環境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續)

張加力先生，67歲，高級經濟師，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黑龍江大學英語專業，亦曾參加過香港現代管理專業協會現代管理精修文憑課程。張先生於一九八零年二月至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任青島港務局科研所業務員；於一九八四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一年八月，先後任招商局集團研究部業務分析員、副主任、主任、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一年八月至一九九三年三月，任香港明華船務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任招商局國際顧問諮詢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六月，任招商局集團海外事務部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六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任招商局集團計劃統計部副總經理；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任招商局集團上海公司籌備組副組長；於二零零零年二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任美國Global Insight Inc.公司亞洲區業務主管；於二零零五年四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任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項目總監；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任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

許漢忠先生，71歲，持有香港中文大學理學士學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加入國泰航空，任香港及海外多個管理職位；於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任國泰港龍航空企劃及國際事務總經理；於一九九二年，任太古(中國)駐北京首席代表；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任香港華民航空公司總裁；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六年，任港龍航空有限公司行政總裁；於二零零七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任香港機場管理局行政總裁。許先生兩度獲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委任為大珠三角商務委員會委員，曾擔任香港特區政府策略發展委員會委員、香港特區政府航空發展諮詢委員會成員、香港旅遊發展局成員等職，並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委任為太平紳士。許先生現任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香港總商會理事會理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至今，任白雲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今，任香港大灣區航空公司董事及香港城巴新巴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今，任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曾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任新創建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執行董事兼副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二月，任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續)

監事會成員

劉春晨先生，56歲，高級工程師，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被選舉為監事會主席。劉先生畢業於同濟大學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研究生學歷。劉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八月至一九九五年六月，先後任民航瀋陽管理局修建處科員；民航東北管理局基本建設機場管理處科員、副主任科員；於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任民航東北管理局基本建設機場管理處副處長(期間：於一九九六年三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任裕寧大廈工程建設總指揮部工程處處長(副處級)；於一九九六年三月至一九九八年七月，在遼寧省委黨校經濟管理專業學習)；於二零零一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任民航東北管理局計劃處處長；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任民航吉林安全監督管理辦公室(正處級)主任、黨委書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任民航吉林安全監督管理辦公室(副司局級)主任、黨委書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任民航吉林安全監督管理局局長、黨委書記；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任民航東北地區管理局副局長、黨委常委；於二零一八年三月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任民航局機場司司長；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任民航局民航安全監察專員兼民航局機場司司長；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今，任母公司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

宋勝利先生，60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並被選舉為監事會主席。宋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已辭任第八屆監事會的股東代表監事。由於宋先生已辭任，故彼不再擔任第八屆監事會主席。宋先生畢業於西南政法大學刑偵專業，大學本科學歷。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九四年十月，先後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公安局、辦公廳幹部；於一九九四年十月至二零零一年十月，先後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辦公廳秘書處副處長、處長；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先後任國家處置劫機事件領導小組辦公室專職副主任、中國民航空中警察總隊總隊長；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任中國民用航空局公安局局長、黨委書記，中國民航空中警察總隊總隊長、黨委書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任中國民用航空局公安局局長、黨委書記，中國民航空中警察總隊黨委書記；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任中國民用航空局公安局局長、黨委書記，中國民航空中警察總隊黨委書記；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任本公司黨委書記；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任母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

董事會報告(續)

劉基亮先生，54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劉先生是律師，畢業於中國人民公安大學公安管理專業，獲法學學士學位。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任首都機場公安分局科員；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四年十二月，任民航總局(「民航總局」)公安局辦公室科員；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六年八月，先後任民航總局辦公廳秘書處科員、副主任科員；於一九九六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八月，任民航總局辦公廳局長辦公室副主任科員；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九月，任民航總局辦公廳秘書處主任科員；於一九九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任民航總局辦公廳行政管理接待信訪處主任科員；於二零零二年七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任民航總局辦公廳行政管理接待信訪處副處長；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任民航總局辦公廳秘書處副處長(期間，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一月參加第21期民航中青年管理幹部研修班學習)；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任民航局辦公廳秘書處處長；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任民航局綜合司秘書處處長；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任北京首都機場餐飲發展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任北京首都機場航空安保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於二零一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任北京空港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黨委書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任北京空港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黨委書記；於二零一九年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任北京空港航空地面

服務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於二零二一年九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至今任本公司工會主席。劉先生目前還兼任北京首新航空地面服務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長。

劉少成先生，56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本公司監事。劉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獲管理科學專業碩士學位。劉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二月，任民航科學技術研究中心幹部；於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研究室幹部；於一九九八年二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辦公廳研究室主任科員；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至二零零三年八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辦公廳研究室副主任；於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十月，任中國民用航空總局辦公廳研究室主任；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任中國民用航空局辦公廳研究室主任(副司局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任中國民用航空局綜合司研究室主任(副司局級)；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任天津濱海國際機場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今，任本公司黨委委員、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至今，任本公司監事；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任本公司工會主席。

董事會報告(續)

王曉龍先生，66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王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獲博士學位。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十二月至一九九零年四月，任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中國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所室主任和部主任；於一九九零年四月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任北京市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副主任和常務副主任；於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一九九七年，任香港京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一九九八年六月，任香港北京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於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任北京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王先生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文鈺先生，70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羅先生於一九七六年獲得德克薩斯大學奧斯汀分校機械／工業工程博士學位。羅先生於一九八六至二零一二年，任香港中文大學決策科學與企業經濟學系教授；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二年，任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院副院長、院長。於返回香港前，羅先生為休斯頓大學的工程學院的運籌學主任及工業工程研究生課程主任。在任職美國麥道和福特航空航天公司時，曾參與美國太空研究計劃。羅先生為香港及海外多家機構的顧問，並積極參與公共服務，包括擔任香港特區政府臨時區域市政局議員及其他多個委員會成員，並就任香港及海外多個牟利、非牟利及慈善組織的董事局成員。羅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至今，任天津港

發展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至今，任環球數碼創意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至今，任濱海投資有限公司(前稱「華樂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八日至今，任富豪酒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在香港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十三日至今，任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一日至二零一六年七月，任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至今，任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在香港交易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羅先生曾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今，任本公司獨立監事。

吳曉莉女士，37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吳女士是記者、政工師，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文學院語言學及應用語言學專業，持有文學碩士學位。吳女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參加工作，曾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先後任中國民航報社助理記者、記者。吳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加入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先後任本公司黨群工作部宣教業務經理、黨群工作部黨建業務經理；於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任本公司公共區管理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至今，任本公司黨群工作部副部長。

董事會報告(續)

常軍先生，45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本公司監事。常先生畢業於中國民航大學空中交通管制專業，同時擁有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MBA)。常先生於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十月，先後任本公司運行管理部機位分配員、指揮協調員、飛行區業務助理；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任本公司人事行政部文祕助理；於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十月，先後任本公司運行控制中心值班經理，危機處置業務經理與運行管理業務經理；於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任本公司運行控制中心副經理；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任本公司黨群工作部副部長兼工會辦公室主任；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任本公司服務品質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今，任本公司服務品質部總經理。

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各位董事及監事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本公司各位董事及監事並無擁有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

其他高層管理人員

王蔚玉先生，58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王先生擁有北京師範大學政治教育專業學士學位和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四月，任教於北京師範大學附屬中學；於一九九六年四月至二零零零年五月，就職於首都機場擴建指揮部；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先後任本公司辦公室主管，辦公室經理助理，質量安全部經理，航空保安部黨委書記；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先後任北京首都機場安保公司總經理，董事長、黨委書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任首都機場管理學院院長；於二零零九年六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任黑龍江省機場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任黑龍江省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任黑龍江省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

董事會報告(續)

李志勇先生，48歲，正高級會計師，於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李先生畢業於武漢科技大學管理學院項目管理專業，持有工程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二月，任武漢天河機場有限責任公司財務處主管；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二月，任湖北機場集團公司財務部主管；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任內蒙古自治區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九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任母公司財務管理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任北京新機場建設指揮部財務總監、黨委委員，同時兼任母公司財務管理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三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任北京新機場建設指揮部財務總監、黨委委員；於二零一八年七月至二零二零年五月，任北京大興國際機場財務總監、黨委委員；於二零二零年五月至今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趙瑩女士，47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趙女士是高級工程師、政工師，畢業於北京聯合大學電子工程學院無線電技術專業。一九九七年七月參加工作，曾任職於首都機場擴建工程指揮部；於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先後任本公司信息技術管理部系統管理員、辦公室主任；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任本公司黨群工作部主任助理；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先後任本公司公共區管理部副書記兼副經理，黨委書記、紀委書記；於二零一一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任本公司航站樓西區管理部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七月，先後任本公司黨群工作部副部長(主持部門工作)、部長；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先後任本公司運行控制中心副總經理(中層正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

董事會報告(續)

孟憲偉先生，46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孟先生是正高級經濟師、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技術經濟及管理專業博士學位。孟先生自二零零六年八月起加入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先後任本公司市場部廣告便利服務助理，規劃發展部戰略管理助理、戰略管理業務經理、經營管理業務經理；規劃發展部副經理、規劃發展部副總經理；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任本公司航空業務部總經理；於二零一六年十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同時主持本公司國際事務部工作；於二零一八年三月獲委任為董事會秘書；於二零一八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任本公司公司秘書；孟先生曾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同時任本公司航空業務部總經理、國際事務部總經理。

公司秘書

本公司公司秘書孟憲偉先生的簡歷見「其他高層管理人員」部分。

莫仲堃先生，57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莫先生是律師職業條例界定的事務律師，目前為安睿順德倫國際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莫先生於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獲得商科(財務會計)學士學位和法律學士學位。莫先生擁有香港的律師執業資格，並獲錄入(i)英格蘭和威爾士及(ii)澳洲(新南威爾士州)的律師名單。莫先生在通用商業領域和公司金融交易領域上經驗豐富，如協助各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併購、公司重組、合資公司及《上市規則》及香港證券相關法律及法規合規等事務。

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的公司董事信息已載於前述董事簡歷內。上述董事及監事薪酬的有關信息已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中。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支付上述高層管理人員(包括同時擔任董事職務的高層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5人為港幣1,000,001元(約相當於人民幣817,600元)至港幣1,500,000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226,400元)之間，1人為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635,200元)。

承董事會命

王長益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概述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經營情況仍面臨較大挑戰。收入方面，主營業務收入為人民幣3,344,709,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6.8%，其中，得益於國內新冠肺炎疫情一定程度的緩解，以及相關政策的綜合影響，航空性業務收入得到小幅回升，為人民幣1,342,969,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3.6%；受新冠肺炎疫情對旅客吞吐量及商業資源的持續影響，非航空性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001,74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2.6%。成本方面，受航空安保費用增加及本公司加強成本控制等因素的綜合影響，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經營費用為人民幣6,046,589,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1.3%。

航空性業務概述

二零二一年，一方面，國內新冠肺炎疫情逐漸得到控制，北京首都機場國內航空交通流量在波動中小幅回升；另一方面，境外疫情形勢依舊嚴峻，受相關防疫政策控制，國際及港澳台地區的飛機起降架次和旅客吞吐量繼續維持在較低水平，且因二零二零年一季度國際及地區航線業務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有限，同期基數大，致使二零二一年國際及港澳台地區的飛機起降架次及旅客吞吐量較上一年度有較大幅度的下降。此外，由於貨運需求有所增加，貨郵吞吐量得以回升。二零二一年，北京首都機場的飛機起降架次累計達298,176架次，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3%，旅客吞吐量累計達32,639,013人次，較上一年度減少約5.4%，貨郵吞吐量累計達1,401,313噸，較上一年度增長約15.8%，詳細資料如下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變化
飛機起降架次(單位：架次)	298,176	291,498	2.3%
國內	269,166	254,482 ^(註1)	5.8%
其中：港澳台地區	4,957	5,659 ^(註1)	-12.4%
國際	29,010	37,016 ^(註1)	-21.6%
旅客吞吐量(單位：人次)	32,639,013	34,513,827	-5.4%
國內	32,452,805	31,978,606 ^(註1)	1.5%
其中：港澳台地區	209,607	358,124	-41.5%
國際	186,208	2,535,221 ^(註1)	-92.7%
貨郵吞吐量(單位：噸)	1,401,313	1,210,441	15.8%
國內	726,760	665,022 ^(註1)	9.3%
其中：港澳台地區	67,278	65,649	2.5%
國際	674,553	545,419 ^(註1)	23.7%

註1：飛機起降架次、旅客吞吐量和貨郵吞吐量數據經二零二一年底修正後得出。

航空性業務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821,902	710,771	15.6%
旅客服務費	521,067	585,432	-11.0%
航空性收入合計	1,342,969	1,296,203	3.6%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航空性業務收入合計為人民幣1,342,969,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3.6%。其中，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收入為人民幣821,902,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15.6%，主要是由於本期國內新冠肺炎疫情有所緩解，國內航空市場在波動中一定程度上得以恢復，國內(除港澳台地區)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收入隨之

回升，以及受益於《民航局關於鞏固疫情防控成果支持行業穩定發展有關政策的通知》(民航函[2021]57號)，一類、二類機場停場費自2021年1月1日起不再實施免收政策，北京首都機場停場費收入得以增加；旅客服務費收入為人民幣521,067,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1.0%，主要是國際及港澳台地區的旅客吞吐量下降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非航空性業務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特許經營收入	951,269	1,299,313 ^(註2)	-26.8%
其中：			
廣告	720,192	853,494	-15.6%
餐飲	98,158	165,012	-40.5%
零售	55,016	194,944	-71.8%
停車服務	40,733	39,903	2.1%
特許其他	37,170	45,960 ^(註2)	-19.1%
租金	861,138	787,273 ^(註2)	9.4%
資源使用費	165,738	180,565 ^(註2)	-8.2%
停車服務收入	4,684	5,524	-15.2%
其他	18,911	18,258	3.6%
非航空性業務收入	2,001,740	2,290,933	-12.6%

註2：特許經營收入、特許其他及租金數據與二零二零年年報數據不同，是由於一部分收入分類調整到資源使用費收入。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非航空性業務收入為人民幣2,001,74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2.6%。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特許經營收入為人民幣951,269,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26.8%。其中，廣告收入為人民

幣720,192,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5.6%，一方面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及北京冬奧會運行保障籌備工作的影響，導致機場流程調整，根據相關協議條款，免除相關收入，另一方面是部分新簽合約價格降低，以及空餘廣告資源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尚未完成招商等綜合因素所致；餐飲收入為人民幣98,158,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40.5%，一方面是由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有限，當月餐飲收入基數較大，另一方面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由於一號航站樓關停改造，以及部分餐飲商戶合同到期未續約等綜合影響，使得餐飲收入相應減少；零售收入為人民幣55,016,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71.8%，主要是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大興機場轉場分流的雙重影響，國際旅客吞吐量大幅下降，導致相關收入大幅減少，加之二零二零年一月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小，當月零售收入基數較大；停車服務特許經營收入為人民幣40,733,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1%；特許其他收入為人民幣37,170,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9.1%，主要是一部分收入分類調整到資源使用費收入所致。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租金收入為人民幣861,138,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9.4%，主要是由於本公司與部分客戶就航站樓租金及離港系統服務達成一致，確認相關收入。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資源使用費收入為人民幣165,738,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8.2%，主要是根據國內零售資源使用協議及餐飲資源使用協議條款，二零二一年保底資源使用費基數與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一九年之間的國內旅客吞吐量變化相關，而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旅客吞吐量較二零一九年大幅減少，因而相關收入減少。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停車服務收入為人民幣4,684,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15.2%，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車位需求下降所致。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8,911,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3.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經營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
折舊及攤銷	1,572,645	1,482,872	6.1%
修理及維護	1,009,467	1,059,083	-4.7%
航空安全及保衛費用	920,343	716,508	28.4%
員工費用	550,101	538,686	2.1%
水電動力	546,704	587,871	-7.0%
運行服務費	444,930	441,981	0.7%
綠化及環衛費用	295,319	294,129	0.4%
不動產稅及其他稅賦	235,205	250,153	-6.0%
特許經營委託管理費	221,231	233,014	-5.1%
租賃費用	821	6,504	-87.4%
一般、行政及其他費用	249,823	357,945	-30.2%
經營費用	6,046,589	5,968,746	1.3%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經營費用為人民幣6,046,589,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1.3%。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折舊及攤銷費用為人民幣1,572,645,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6.1%，主要是由於本期新增部分資產，計提相應折舊費用。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修理及維護費用為人民幣1,009,467,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4.7%，主要是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續影響，本公司加強成本控制，致使設備及系統維護費用減少。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航空安全及保衛費用為人民幣920,343,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8.4%，主要是由於與疫情防控、業務調整、人工成本及北京冬奧運行保障等相關的投入增加，導致航空安保費用增加。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員工費用為人民幣550,101,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2.1%，主要是由於根據相關政府部門文件規定，自二零二零年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底，減半徵收企業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醫療保險單位繳費部分，受此影響，上一年基數較小，使得本期員工費用有所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水電動力為人民幣546,704,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7.0%，主要是由於部分能源單價下調，加之一號航站樓關停、GTC部分區域功能調整等因素影響，相關能源使用頻率下降。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運行服務費為人民幣444,930,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0.7%。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綠化及環衛費用為人民幣295,319,000元，較上一年度增長約0.4%。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不動產稅及其他稅賦為人民幣235,205,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6.0%，主要是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際旅客吞吐量下降，導致航站樓內商業租金減少，因而從租計征的房產稅相應減少。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特許經營委託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21,231,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5.1%，主要是由於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國際旅客吞吐量大幅下降，使得零售及廣告特許經營收入大幅減少，導致按比例提取的委託管理費用相應減少。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租賃費用為人民幣821,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87.4%，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部分低值及短期租賃使用頻率下降，以及部分短期租賃資源到期後調整為長期合約，計入使用權資產，導致租賃費用相應減少。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一般、行政及其他費用為人民幣249,823,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30.2%，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加強成本控制，且國內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疫情防控相關費用得以減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其他全面收益表項目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其他收益為人民幣14,447,000元，較上一年度減少約46.6%，主要是由於二零二零年收到政府大額疫情防控運營補貼，導致上一年度基數較大。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扣除財務收益後財務成本淨額為人民幣140,192,000元，而二零二零年財務收益淨額為人民幣15,364,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二一年平均借款餘額高於上一年度；此外，美元兌人民幣匯率下降幅度小於上一年度，以美元計價的負債產生匯兌收益較上一年度有所減少。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703,877,000元，較上一年度增加約4.2%。

年度虧損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政年度，本公司的年度淨虧損共計人民幣2,116,537,000元，較本公司上一年度的淨虧損增加約4.0%。

股息

二零二一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公司經營出現虧損，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匯率波動風險

除支付部分中介費，償還母公司債務及派發給H股股東的股息使用美元和港幣，本公司的業務主要以人民幣進行結算。

根據有關收購第三期資產的整體安排，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第三期資產項下的以美元計算的歐洲投資銀行貸款美元相關的利息及本金的償還由本公司承擔，因此，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將會相應影響本公司的財務業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美元計價的資產及負債包括約人民幣21,36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3,776,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人民幣8,18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379,000元)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約人民幣1,322,86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12,660,000元)的來自母公司的借款。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的匯兌收益淨額為人民幣35,732,000元。

利率波動風險

本公司來自母公司借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322,486,000元，為自母公司處承接的以六個月的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加0.4%計息的歐洲投資銀行借款的還本付息責任。本公司的短期及長期借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4,488,841,000元，上述借款的利率參照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基準利率確定。因此，相關LIBOR的變動及中國人民銀行的利率調整，將對本公司的利息支出及業績產生影響。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21,485,000元，較二零二零年的人民幣986,883,000元，減少人民幣365,398,000元。二零二一年本公司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20,654,000元。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70,328,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2,224,473,000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數值則為人民幣2,296,801,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短期及長期借款本金為人民幣4,488,841,000元，來自母公司借款本金為人民幣1,322,486,000元，應付債券本金為人民幣1,298,264,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流動比率為0.41，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比率則為0.39。該等比率系由該等日期流動資產總額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而分別得出。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率為42.60%，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比率則為37.22%。該等比率系由該等日期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而分別得出。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股本及儲備為人民幣20,174,808,000元，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數值則為人民幣22,238,234,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員工及員工福利

1. 本公司員工人數及與上一年度比較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員工總數	1,567	1,556

本公司僱員的薪酬政策由管理層根據市場慣例決定，採用崗位績效工資制，以崗位價值為基礎，以績效考核為核心。薪酬體系兼具外部競爭性與內部公平性，動態管理，實現員工收入增長和公司經濟發展同步、勞動報酬增長和勞動生產率提高同步。

本公司可同時在自願的基礎之上在員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資的4%之內向員工提供補充醫療保險。同時，本公司不再向員工支付現金醫療補貼和醫療補償。故此，上述基本醫療保險規定的執行不會對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收益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2. 員工基本醫療保險及商業醫療保險

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按照北京市政府的要求執行北京市基本醫療保險規定。根據該規定，本公司按照上一年度員工月平均工資的9%和1%分別為員工支付基本醫療保險費和大額醫療費用互助資金。

3. 員工退休金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按照國家有關政策實施了企業年金計劃。根據該企業年金計劃，本公司及加入該計劃之員工個人每月須依據一定比例分別向企業年金賬戶繳存企業年金費用。

資產抵押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或質押。

購併與處置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任何併購與處置情況。

公司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良好的公司治理是公司可持續發展、不斷提升公司價值和維護股東權益的重要前提。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繼續堅持優良穩健的治理作風，不斷提升公司治理的水平，以實現高效管理、規範運作。

本公司之董事會確認，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除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第A.6.7條守則條文（或第C.1.6條新守則條文）因合理原因而有所偏離外（解釋如下），本公司已遵守全部守則條文。

有關《守則》的第A.6.7條守則條文（或第C.1.6條新守則條文），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召開二零二零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除非執行董事高世清先生由於工作原因未出席該次股東周年大會外，所有其他董事會成員均出席。該次股東周年大會審議事項包括五項普通決議案，全部事項均順利通過。股東周年大會會後，本公司亦將相關會議記錄發送至董事會所有成員以便未出席會議的董事了解股東周年大會上決議的事項。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全體負責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准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公司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實施《董事及公司員工證券交易守則》對董事證券交易進行規範，該守則要求的標準不遜於標準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做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每位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以及本公司制定的《董事及公司員工證券交易守則》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

組成及任期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的要求設立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並且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公司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成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除一名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臨時股東大會增補外，其餘董事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產生；除一名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從而終止任期外，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的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董事會的組成變更情況、董事名單及其簡介列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部分。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深知自己的責任和義務，對本公司股東一視同仁。為確保所有投資者的利益得到保障，本公司確保及時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文件及資料。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有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履行職責，維護本公司及股東的權利，本公司已收到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確認函。

職責權限及運作

依據《公司章程》，董事會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並對股東大會負責，負責決定業務發展規則和投資策略等，而本公司總經理則負責日常及內部管理工作。

依據《公司章程》或股東大會授權，以下重大決定由董事會負責做出：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定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定公司的債務和財務政策、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發行公司債券的方案；擬定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方案以及公司合併、分立、解散的方案；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等重大事宜。

依據《公司章程》，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規章；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經理、財務負責人；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均認真負責地開展公司治理工作，全體董事均勤勉盡責地出席董事會，認真履行董事職責，致力於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做出貢獻。

公司管治報告(續)

會議情況

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由董事長召集，於會議召開十四日以前通知全體董事。有緊急事項時，經三分之一或以上董事或公司總經理提議，可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董事會在二零二一年共舉行了十一次會議(其中以傳遞書面決議形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為七次)，以討論和決定本公司的戰略發展、重大經營事項、財務事項及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事項。

下表載列二零二一年各位董事於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的出席率(指親身出席或電話參會)：

		股東大會出席率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出席率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王長益(註1)	董事長、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	1/1	1/1
劉雪松(註2)	董事長、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	2/2	10/10
韓志亮	總經理、執行董事	2/3	10/11
張國良	執行董事	2/3	10/11
高世清	非執行董事	2/3	10/11
郝建青	非執行董事	1/3	10/11
宋鵬	非執行董事	2/3	10/11
姜瑞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1/11
劉貴彬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1/11
張加力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1/11
許漢忠	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1/11

註1：王長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因而未參加以前召開的會議。

註2：劉雪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因而未參加當日召開的會議。

公司管治報告(續)

董事長和總經理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發當日止期間內，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分別由執行董事劉雪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王長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及韓志亮先生出任。董事長負責召集董事會會議及促進本公司的公司治理，總經理負責參與董事會的重大決策並負責公司的日常運營，兩者職責分明。本公司管治架構職責分明、分工完善、各盡其責任。

投保安排

根據守則條文第C.1.8條的規定，發行人應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的任何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本公司已為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了責任險。

培訓

本公司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運營情況、財務狀況、前景及相關市場監管動態的每月更新。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藉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亦組織相關培訓以確保董事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做出貢獻。本公司設定培訓記錄用以協助董事記錄他們所參與的培訓課程，並已要求董事向本公司按年提交相關培訓記錄。

公司管治報告(續)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公司董事接受的培訓記錄概述如下：

	公司管治	監管規則	運營及管理	其他相關培訓
執行董事				
王長益先生(註1)	✓	✓	✓	✓
劉雪松先生(註2)	✓	✓	✓	✓
韓志亮先生	✓	✓	✓	✓
張國良先生	✓	✓	✓	✓
非執行董事				
高世清先生	✓	✓	✓	✓
郝建青先生	✓	✓	✓	✓
宋鵬先生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瑞明先生	✓	✓	✓	✓
劉貴彬先生	✓	✓	✓	✓
張加力先生	✓	✓	✓	✓
許漢忠先生	✓	✓	✓	✓

註： 培訓的形式包括：參加培訓班、參加研討會、聽講座、發表演講、撰寫文章、閱讀材料等。

註1： 王長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註2： 劉雪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公司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下轄的委員會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組成及任期

本公司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日成立。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重新任命了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員，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目前，該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一名執行董事，分別是許漢忠先生(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姜瑞明先生、劉貴彬先生、張加力先生、高世清先生和張國良先生。

職責權限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角色和功能載列如下：

- (i) 根據及考慮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崗位的主要範圍、職責、須付出時間、重要性、其他相關企業相關崗位的薪酬水平及公司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制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計劃或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 (iii) 審查公司董事(包括非獨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行職責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評；
- (iv) 負責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 (v)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就其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而須支付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致過多；
- (vi)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
- (vii) 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viii)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x)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絡人(據「上市規則」)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及
- (x)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已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公司管治報告(續)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在參考各位董事的職務、責任及現行市況的基礎上釐定其薪酬。

會議情況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召開一次會議，委員會成員結合《上市規則》，檢討了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等內容發表了意見。

下表載列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成員會議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次數)
許漢忠(主席)	1/1
姜瑞明	1/1
劉貴彬	1/1
張加力	1/1
高世清	1/1
張國良	1/1

公司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

組成及任期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命了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提名委員會成員劉雪松先生因辭任而終止任期。同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命王長益先生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目前，該委員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和三名執行董事，分別是姜瑞明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劉貴彬先生、張加力先生、許漢忠先生、王長益先生、韓志亮先生和張國良先生。

職責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角色和功能載列如下：

- (i) 根據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規模和構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 研究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iii) 對董事候選人和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

- (iv)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做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v)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vi)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vii)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長及總經理)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 (viii)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事宜。

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的提名政策載列如下：

- (i) 提名委員會可要求推薦的候選人按指定的形式提交必要的個人資料；
- (ii) 提名委員會主席可以出於自願或於獲得董事會成員提名(視情況而定)時，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或向提名委員會成員傳閱書面決議案，以根據職權範圍考慮有關事項；

公司管治報告(續)

- (iii) 對於任何建議的董事會候選人的任命，提名委員會應對有關人士進行充分的盡職調查，並提出建議，供董事會審議和批准；
- (iv) 就重新委任董事會任何現有成員而言，提名委員會須提交建議供董事會考慮及作出推薦，讓候選人可於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 (v) 如果股東想向董事會提出候選人供審議，應參考本公司網站上的「股東提名董事的程序」；
- (vi) 對推薦候選人於股東大會上參選的所有事宜，董事會擁有最終決定權。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摘要載列如下：

願景

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提升公司的表現素質裨益良多。

政策聲明

- (i) 本公司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
- (ii) 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

可計量目標

- (i)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除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外，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及種族；
- (ii) 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監察及匯報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公司管治報告》內匯報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本政策的執行。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表說明董事會在五個客觀標準方面的組成及多元化，即(i)性別、(ii)年齡段、(iii)教育背景、(iv)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以及(v)服務年期。

公司管治報告(續)

1. 性別

男性	女性
100%	—

2. 年齡段

51歲至55歲	56歲至60歲	61歲至65歲	66歲至70歲
10%	70%	—	20%

3. 教育背景

學士	碩士	博士
30%	70%	—

4. 專業經驗、技能、知識

工程、理學	經濟及工商管理	會計	法律	語言及人文
50%	50%	10%	10%	10%

5. 服務年期

1至5年	6至10年	10年以上
70%	30%	—

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現有組成符合多元化政策，當中已綜合考慮(i)本公司的業務性質、範圍及模式；(ii)本公司的特定需求；及(iii)董事的不同背景。

檢討提名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提名政策，以確保本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或需作出的修訂，再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

公司管治報告(續)

會議情況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召開一次會議，委員會成員結合《上市規則》，檢討了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架構、人員組成情況，並就本公司董事候選人提名事項發表了意見。

下表載列提名委員會成員會議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次數)
姜瑞明(主席)	1/1
劉貴彬	1/1
張加力	1/1
許漢忠	1/1
王長益(註1)	0/0
劉雪松(註2)	1/1
韓志亮	1/1
張國良	1/1

註1：王長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因而未參加以前召開的會議。

註2：劉雪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組成及任期

本公司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原「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日成立。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審核委員會更名為審核與

風險管理委員會，同時豐富了其職責範圍。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命了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成員，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止。目前，該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是劉貴彬先生(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首批資深會員(執業))、姜瑞明先生、張加力先生和許漢忠先生。

公司管治報告(續)

職責權限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權限、角色和功能載列如下：

- (i) 主要負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該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 (ii)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委員會應於核數工作開始前先與核數師討論核數性質及範疇及有關申報責任；
- (iii)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就這些規定而言，「外聘核數師」包括與負責核數的公司處於同一控制權、所有權或管理權之下的任何機構，或一個合理知悉所有有關資料的第三方，在合理情況下會斷定該機構屬於該負責核數的公司的本土或國際業務的一部分的任何機構。委員會應就任何須採取行動或改善的事項向董事會報告並提出建議；
- (iv)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及(若擬刊發)季度報告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委

員會在向董事會提交有關報表及報告前，應特別針對下列事項加以審閱：

- 1. 會計政策及實務的任何更改；
- 2. 涉及重要判斷的地方；
- 3. 因核數而出現的重大調整；
- 4. 企業持續經營的假設及任何保留意見；
- 5. 是否遵守會計準則；及
- 6. 是否遵守有關財務申報的《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

(v) 就上述(iv)而言：

- 1. 委員會成員應與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聯絡。委員會須至少每年與本公司的核數師開會兩次；及
- 2. 委員會應考慮於該等報告及賬目中所反映或需反映的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並應適當考慮任何由本公司屬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員、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

(vi)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公司管治報告(續)

- (vii) 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討論內容應包括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 (viii) 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 (ix) 須確保內部和外聘核數師的工作得到協調；也須確保內部審核功能在本公司內部有足夠資源運作，並且有適當的地位；以及檢討及監察其成效；
- (x) 檢討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政策及實務；
- (xi) 檢查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核數師就會計紀錄、財務賬目或監控系統向管理層提出的任何重大疑問及管理層作出的響應；
- (xii) 確保董事會及時響應於外聘核數師給予管理層的《審核情況說明函件》中提出的事宜；
- (xiii) 就本條所述事宜向董事會匯報；及
- (xiv) 研究其他由董事會界定的課題。

會議情況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於報告期內召開三次會議，有關會議的情況可查閱下述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工作摘要。

下表載列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

委員會成員	出席率(出席會議 次數/舉行 會議次數)
劉貴彬(主席)	3/3
姜瑞明	3/3
張加力	3/3
許漢忠	3/3

公司管治報告(續)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二零二一年度工作摘要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度內，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了公司二零二零年度業績報告及二零二一年度中期業績報告；審議了二零二零年度財務審計報告及二零二一年度中期財務審閱報告；審閱公司年度持續關連交易合規報告，形成了關於公司年度持續關連交易報告意見書；審核了公司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及審閱了公司內部審計報告；審閱了關於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報告；審議了關於續聘外聘核數師的議案並議定了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及任期。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上述工作情況及審閱結果已向董事會匯報。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已獲提供充足資源，包括外聘核數師及審計部的意見，以履行其職責。

戰略委員會

組成及任期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二日成立。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命了戰略委員會的成員，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戰略委員會成員、主席劉雪松先生因辭任而終止任期。同日，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命王長益先生為戰略委員會成員、主席，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召開

之日。目前，該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和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王長益先生(戰略委員會主席)、韓志亮先生、張國良先生和張加力先生。

職責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角色和功能載列如下：

- (i) 對公司運營的環境和資源進行調研，擬訂公司未來發展的基本方向、目標和實施方案；
- (ii) 定期檢討經理人員的工作，確保其與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的要求相符；
- (iii) 就可能對公司發展戰略實施產生重大影響的資本性開支項目進行分析並編製研究報告，擬定基本的實施方案，呈報董事會審批；及
- (iv) 考慮董事會要求的其他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批准若干有關加強及優化董事會之環境、社會及管治(「ESG」)相關工作框架及內容的建議並自同日起生效。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董事及核數師對賬目之責任

董事於此確認對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編製的責任。董事確認於本年度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編製符合有關法規及適用

公司管治報告(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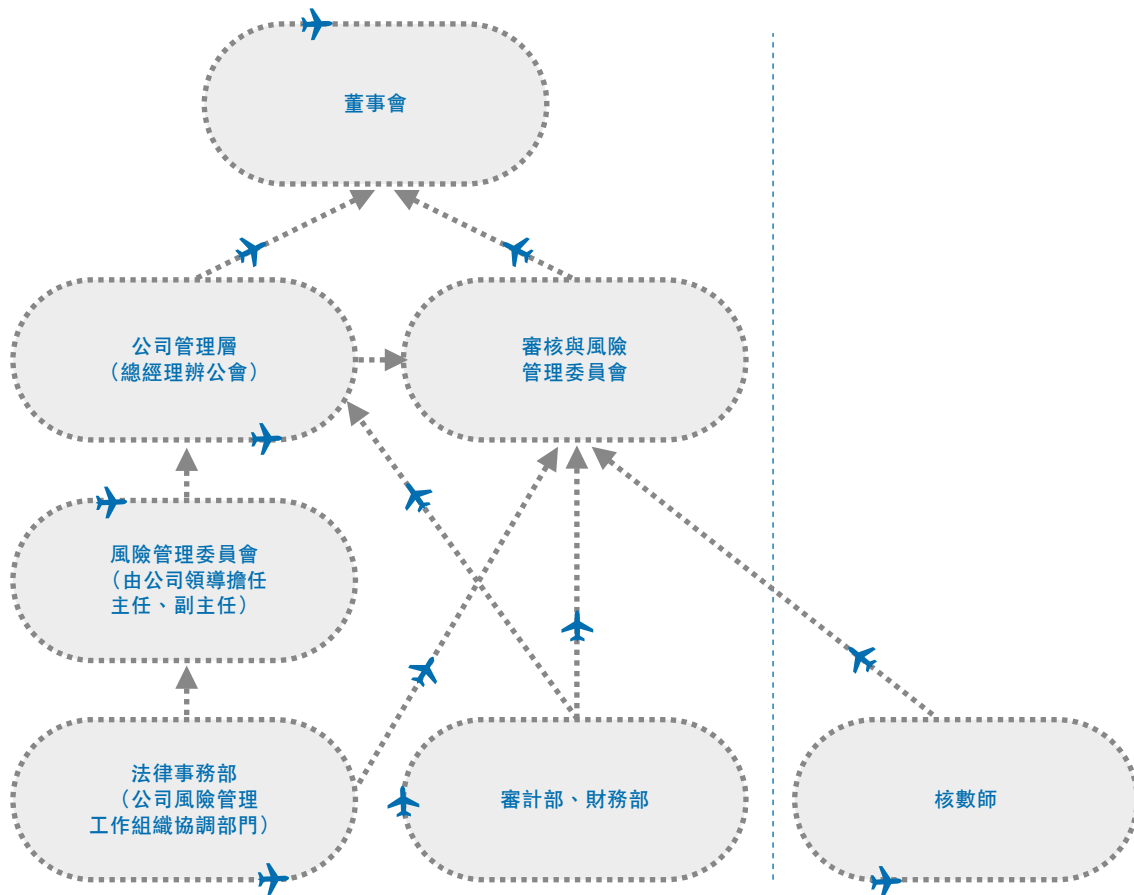
之會計准則。董事確保本公司財務報表適時予以刊登。外聘核數師對股東之責任載於第81至86頁。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風險管理框架

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是以確保經營活動的效率性、資產的安全性、經營信息和財務報告的可靠性為目標，以風險管理為方式，涵蓋公司經營管理各個領域

的較為完整的體系。本公司的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系統由董事會及其下轄的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管理層及法律事務部、審計部、財務部和外聘核數師共同構成。董事會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董事會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控，而本公司管理層及其他部門向董事會確認該系統的有效性。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無法實現本公司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其管理框架如下：



公司管治報告(續)

系統特點、主要程序及範圍

系統特點：本公司以內部控制手冊為指引構築起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通過如下措施持續進行多維度、全方位的風險管理：每年度定期評估公司各重大業務風險、更新修訂內部控制手冊、更新法律風險防範手冊、出具內部控制診斷報告、出具風險管理報告、更新風險管控清單及補充改進風險管控措施等。

用於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本公司每年度通過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制度、法律風險防範、內部控制指引的控制活動，對重大專項風險進行識別、收集風險信息、評估風險程度、敦促風險管理制度的落實。

用以檢討風險管理與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的程序及解決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本公司每年定期組織內部控制業務流程的穿行測試與診斷評估，對監控體系有效性進行覆核，根據公司制度的修訂計劃，結合內外審報告，對內部控制的對象進行調整，同時完善監督程序。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本公司根據業務情況確定主要及常見內幕消息類型，確定關鍵崗位聯繫人，制定了嚴格的保密制度，在發現疑似內幕消息的信息時，及時將該信息傳遞到內幕消息管理部門，並在該部門的統

籌下採取相應的保密或披露措施，以符合對內幕消息監管的相應要求。

風險管理職能

本公司法律事務部負責建立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制度，編製風險管理手冊和內部控制手冊，採取適當的風險監控手段及內部控制措施，防範和避免風險的發生。

本公司的審計部負責擬定審計計劃，報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審計部根據審計計劃負責對公司內部監控系統是否足夠及其成效進行獨立審計，獨立審計報告均提交公司管理層；審計部根據管理層的批示，對相關部門採取的糾正措施進行審計跟進；審計部每年須向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內部審計工作匯報。

本公司財務部主要負責財務風險的監控，建立財務控制機制，採取風險防控措施，避免公司出現財務風險。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作為公司風險的一道外部防火牆發揮作用，對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獨立的外部審計，並向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進行匯報。本公司亦會根據匯報內容不斷完善自身風險防控和內部控制。

公司管治報告(續)

本公司相關部門的二零二一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摘要如下：

於二零二一年度內，法律事務部更新了風險管理手冊，根據公司經營環境的變化識別出新的風險點，優化了風險管理控制體系；審計部在本公司關鍵業務領域和高風險控制環節積極開展內部審計工作；財務部對財務風險繼續保持常態化監控措施。於二零二一年度內，法律事務部向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一次；審計部與財務部向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兩次；核數師向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匯報三次，而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相應地向董事會做出匯報。

進行年度審閱過程中，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已考慮本公司內部審計、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源、人員資格及經驗、培訓項目及預算的充足性。董事會已對本公司(包括財務、運營及合規控制及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風險管理及內控制度的有效性進行評估，並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現有的內部控制系統穩健及足以保障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核數師薪酬

本公司已聘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和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分別為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境外及境內核數師。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上述核數師就為本公司提供的審計服務收取的服務費為人民幣345萬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產生任何非審計服務費。

公司秘書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莫仲堃先生辭任，並於先前獲香港聯交所確認其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資格後，本公司時任聯席公司秘書孟憲偉先生自當日起擔任本公司的唯一公司秘書。孟憲偉先生熟悉公司的日常業務運作。公司秘書透過向董事會主席或行政總裁匯報，以向董事會提供企業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報告期內，孟憲偉先生已確認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10%以上(含10%)的股東可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公司管治報告(續)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出建議的程序如下：

請求人須簽署書面請求列明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主要商議事項，並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註冊辦事處；

本公司將與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對有關情況，若確定請求人提出的主要商議事項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公司秘書會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向所有註冊股東發出通告；

若經核對，請求人的有關情況或提出的主要商議事項不恰當，則股東特別大會將不會召開，本公司會將有關結果知會有關股東；

若請求人送達要求之日起21日內，董事會未按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則請求人或代表彼等所持全部投票權一半以上的任何請求人可按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按上述方式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於送達有關要求之日起三個月屆滿後召開。

同時，於本公司召開的任何股東大會(包括股東周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5%以上(含5%)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股息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董事會批准及採納利潤分配政策的調整方案，該調整方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召開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根據該利潤分配政策，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二年四個財政年度內，本公司的年度現金派息比例將不低於該年度淨利潤的45%。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的各財政年度，本公司的年度派息金額將不低於人民幣7億元。於二零二二年後，本公司可根據實際情況於適當時間重新評估及調整利潤分配方案。

鑒於在二零二一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公司經營出現虧損，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組織章程文件變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最新版本可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閱覽。

公司管治報告(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透過電話或電郵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聯繫電話：
+8610 6450 7784，電郵地址：ir@bcia.com.cn。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堅持採取開誠布公的態度，定期與股東溝通，並向他們作出合理的數據披露。本公司數據以下列方式向股東傳達：

1. 向全體股東送呈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與報告及在香港聯交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上刊發年度及中期業績公布和其他披露信息。
2.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亦是董事會與股東進行溝通的渠道之一。
3. 本公司不斷加強與股東，投資者及分析員的持續溝通，其中包括：
 - (a) 設置專門機構及人員接待投資者和分析員，解答他們提出的相關問題；
 - (b) 安排他們到本公司進行實地考察，便於他們及時了解本公司的經營情況及業務的最新動向；

- (c) 及時收集並分析證券分析員及投資者對本公司營運的各種意見及建議，定期匯集成報告，並在本公司的營運中有選擇地加以採納；及
- (d) 通過本公司網站提供有關財務及運營資料。

監事會報告

致各位股東：

二零二一年，本公司監事會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章程，從維護廣大股東及公司利益出發，根據監管法規和公司治理要求，積極開展監督檢查工作。年度內全體監事以誠信、勤勉為原則，恪盡職守，通過召開和列席會議、聽取管理層報告、參加監管會議和培訓等方式，認真、有效地履行監督職責，順利完成了二零二一年度監事會工作計劃，不斷促進並完善本公司的治理工作。

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成立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除一名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臨時股東大會增補外，其餘監事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選舉產生；除一名監事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從而終止任期外，所有監事的任期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第八屆監事會共有五名成員，包括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劉春晨先生，由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劉基亮先生及吳曉莉女士，外部監事王曉龍先生及羅文鈺先生。其中，劉春晨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被選舉為股東代表監事，而劉基亮先生及吳曉莉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在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被選舉為職工代表監事。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劉春晨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監事會共召開了兩次會議。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監事會以書面議案的形式召開年度第一次會議，總結了監事會二零二零年度工作情況，審議通過了《公司二零二零年度監事會報告》，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將其編入二零二零年年報以呈報本公司股東。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監事會召開第二次監事會會議，選舉劉春晨先生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任期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即本次監事會召開之日)起至第八屆監事會屆滿之時，即二零二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董事會現場會議四次及審核委員會會議三次。本公司監事列席了上述會議，對董事會的決策過程、董事會會議記錄的完整性以及董事會決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參與本公司總經理辦公會議等重大經營活動，審核公司財務、日常管理和經營狀況，並審查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

同時，監事會認真核查了擬提交二零二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報告書、財務報表、利潤分配方案等事項。

監事會報告(續)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本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本公司的經營活動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商業銀行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決策程序合法有效；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成員、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恪守勤勉誠信原則，真誠地以股東和公司利益為基本出發點履行職責，未發現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行為。

公司財務情況的真實性

本年度財務報告真實、客觀、公允、準確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於報告期內，未發現本公司收購、出售資產中有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本公司資產流失以及內幕交易的行為。

關連交易情況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嚴格遵守公允的原則，履行了法定的決策程序，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信息披露規範透明，不存在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二零二一年，新冠疫情持續沖擊，百年變局加速演進，給民航業恢復帶來諸多風險挑戰。北京首都機場旅客吞吐量恢復受阻，公司業績持續承壓。本公司對各位股東一直以來給予的理解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謝，對給予北京首都機場大力支持的各政府部門、各航空公司及駐場協作單位表示誠摯的謝意，並感謝一年以來本公司所有員工的勤勉付出！我們將積極面對挑戰和壓力，堅持穩中求進，篤行不怠，全力推動北京首都機場實現更高質量發展。

承監事會命

劉春晨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列載於第87至170頁的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表及
- 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含國際獨立性標準)》(以下簡稱「道德守則」)，我們獨立於貴公司，並已履行道德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是關於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 –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以及附註11 – 應收賬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公司應收賬款餘額為人民幣12.86億元，貴公司已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4.28億元。

貴公司通過預期信用損失率計算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預期損失率是基於歷史上的信用損失及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賬款的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的宏觀經濟因素信息。在評估前瞻性信息時，貴公司考慮的因素包括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違約率和客戶情況的變化等，並據此對歷史損失率進行調整。

由於管理層在確定預期信用損失時涉及重大會計估計和判斷，考慮到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因此，我們將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認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針對管理層對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執行了下列審計程序：

- 我們了解了管理層對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的內部控制和評估過程，並通過考慮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風險因素，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 我們評估了貴公司與應收賬款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其運行的有效性。
- 我們了解了貴公司確認單項計提壞賬準備和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理由，並基於信用風險驅動因素評估其合理性；我們採用抽樣的方法執行了以下的程序。
- 對於單項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我們採用抽樣的方法，基於債務人的過往付款記錄和期後付款情況的檢查，和管理層對於應收賬款可回收性的評估解釋，包括檢查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和情況，評價了管理層所使用假設和判斷的適當性。
- 對於組合計提壞賬準備的應收賬款，我們採用抽樣的方法，根據銷售賬單日期和合同信用條款檢查了應收賬款賬齡和逾期賬齡的準確性；我們重新計算了歷史信用損失，並基於對宏觀經濟因素的分析，評估了前瞻信息對預期信用損失調整的合理性。
- 我們驗證了計算的準確性。

基於以上，我們發現管理層所做的判斷和估計能夠被我們在上文中提到的已取得的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其他信息

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就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公司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公司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公司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羅兵咸永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股東(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梁建邦。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中英文文本如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文本為準。)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投資性房地產	6	2,902,097	2,993,767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7	24,483,392	25,247,498
使用權資產	8	2,206,263	2,361,289
無形資產	9	115,205	89,7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	1,564,531	862,5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256,393	172,570
		31,527,881	31,727,442
流動資產			
存貨	10	218,341	166,477
應收賬款	11	857,955	871,558
預付賬款	12	36,361	24,79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3	53,938	38,8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4	6,86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2,224,473	2,296,801
其他流動資產	16	221,521	297,029
		3,619,455	3,695,474
資產合計		35,147,336	35,422,916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4,579,179	4,579,179
股本溢價		6,300,867	6,300,867
資本公積	19(a)	248,715	195,255
其他公積	19(b)	3,635	3,984
法定盈餘公積及任意盈餘公積	19(c)	6,809,588	6,809,588
未分配利潤		2,232,824	4,349,361
權益合計		20,174,808	22,238,234

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1	2,788,441	—
應付債券	22	1,298,264	1,312,351
來自母公司借款	23	1,166,899	1,353,433
租賃負債	8	677,383	777,941
退休福利負債	25	103,762	108,085
遞延收益	26	31,132	36,117
		6,065,881	3,587,927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1	1,701,132	2,868,90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20	6,818,033	6,383,727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	21	3,308	—
應付債券的即期部分	22	15,236	—
來自母公司借款的即期部分	23	155,963	159,227
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	8	204,503	176,497
退休福利負債即期部分	25	8,472	8,395
		8,906,647	9,596,755
負債合計		14,972,528	13,184,682
權益及負債合計		35,147,336	35,422,916

上述資產負債表應與第93至170頁的附註一起閱讀。

第87至170頁的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由董事會批准並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長益
董事長

韓志亮
董事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航空性業務	5	1,342,969	1,296,203
非航空性業務	5	2,001,740	2,290,933
		3,344,709	3,587,136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	6, 7, 8, 9	(1,572,645)	(1,482,872)
修理及維護		(1,009,467)	(1,059,083)
航空安全及保衛費用		(920,343)	(716,508)
員工費用	27	(550,101)	(538,686)
水電動力		(546,704)	(587,871)
運行服務費		(444,930)	(441,981)
綠化及環衛費用		(295,319)	(294,129)
不動產稅及其他稅賦		(235,205)	(250,153)
特許經營委託管理費		(221,231)	(233,014)
租賃費用		(821)	(6,504)
其他費用		(249,823)	(357,945)
	28	(6,046,589)	(5,968,746)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12,085	(105,029)
其他收益		14,447	27,076
其他損失		(4,874)	–
應收款項的豁免	29	–	(265,921)
經營虧損		(2,680,222)	(2,725,484)
財務收益	30	80,829	136,140
財務成本	30	(221,021)	(120,776)
		(140,192)	15,364
除所得稅前虧損		(2,820,414)	(2,710,120)

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稅抵免	31(a)	703,877	675,469
除所得稅後虧損		(2,116,537)	(2,034,651)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其後不可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退休福利負債的重新計量		(349)	23,633
本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稅後		(349)	23,633
本年度總綜合虧損		(2,116,886)	(2,011,018)
每股虧損，基本和攤薄(人民幣元)	32	(0.46)	(0.44)

上述全面收益表應與第93至170頁的附註一起閱讀。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公積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公積及任意 盈餘公積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餘額		4,579,179	6,300,867	204,913	(19,649)	6,325,714	7,569,874	24,960,898
本年虧損		-	-	-	-	-	(2,034,651)	(2,034,651)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	-	-	23,633	-	-	23,633
本年總綜合收益/(虧損)		-	-	-	23,633	-	(2,034,651)	(2,011,018)
分派二零一九年末期股息		-	-	-	-	-	(701,988)	(701,988)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及任意盈餘公積	19(c)	-	-	-	-	483,874	(483,874)	-
其他		-	-	(9,658)	-	-	-	(9,658)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79,179	6,300,867	195,255	3,984	6,809,588	4,349,361	22,238,234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4,579,179	6,300,867	195,255	3,984	6,809,588	4,349,361	22,238,234
本年虧損		-	-	-	-	-	(2,116,537)	(2,116,537)
本年其他綜合虧損		-	-	-	(349)	-	-	(349)
本年總綜合虧損		-	-	-	(349)	-	(2,116,537)	(2,116,886)
母公司投入的現金	19(a)	-	-	53,460	-	-	-	53,46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579,179	6,300,867	248,715	3,635	6,809,588	2,232,824	20,174,808

上述權益變動表應與第93至170頁的附註一起閱讀。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使用的現金	34	(794,997)	(872,752)
收到的稅費返還		173,512	–
已付所得稅		–	(114,131)
經營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621,485)	(986,883)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0,737	41,835
購買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570,758)	(902,586)
購買無形資產		(70,633)	(48,936)
投資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620,654)	(909,68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償還借款		(3,300,400)	(500,000)
已付利息		(180,577)	(53,912)
租賃付款的本金和利息		(168,369)	(206,021)
償還母公司借款		(154,118)	(169,5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4,920,332	4,168,909
母公司投入		53,460	–
已付股利		–	(701,988)
承銷費		–	(2,194)
其他		–	(9,658)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1,170,328	2,525,5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2,296,801	1,664,626
匯率變動的影響		(517)	3,16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15	2,224,473	2,296,801

上述現金流量表應與第93至170頁的附註一起閱讀。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五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自二零零零年二月一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大部分的權益由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或「母公司」)擁有。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是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受控於中國民用航空局(「民航局」)。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乃持有及經營位於中國北京的首都國際機場(「北京首都機場」)並提供相關服務。其註冊辦公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首都機場。

考慮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續影響，導致北京首都國際機場國際旅客吞吐量存在不確定性，本公司將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疫情的發展，對其影響進行進一步評估，並採取相關措施。

除另有說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單位，並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批准刊發。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本附註為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a) 編製基準

(i) 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

本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規定編製。

(ii) 歷史成本法

除設定受益計劃—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計劃資產外，本財務報表均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iii) 持續經營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虧損人民幣2,116,53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034,651,000元)，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621,48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986,883,000元)。本公司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人民幣5,287,19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901,281,000元)。基於本公司負債情況及管理資金需求，管理層充分考慮了本公司現有的資金來源如下：

- 本公司經營活動持續產生的現金流入；
- 從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取得的融資；及
- 未使用的人民幣銀行授信額度。

基於以上考慮，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有充足的資金滿足營運資金及償付債務的需求。因此，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乃遵循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

(iv) 本公司已採納的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公司首次在其年度報告期內採用了以下標準和修訂：

-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4號和第16號的修訂

上述修訂對以前各期確認的金額沒有任何重大影響，預計也不會對當年或未來各期產生重大影響。

(v) 尚未採用的新準則和解釋

若干已發佈的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改無須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報告期間強制採納，因此本公司未提早採納此等新準則及對準則的修改。本公司已開始評估新準則或經修改準則、詮釋及修訂的影響，並在未來進行進一步的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首席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首席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作出策略性決定的董事會。

(c) 外幣折算

(i) 功能貨幣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

(ii) 交易和餘額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收益和損失計入損益。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收益和損失在全面收益表內的「財務收益或成本」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和損失在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費用」中列報。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d)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置該等項目時直接應佔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很可能為本公司帶來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單獨資產(按適用)。已更換零件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計入損益。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預計可使用年限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租入固定資產改良按其可使用年限或租約期限之較短者折舊，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及其改良	8 – 45 年
跑道	40 年
廠房、家具、裝置及其他設備	5 – 15 年
運輸設備	6 – 12 年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限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進行檢討，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回收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g))。

處置的收益和損失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確定，並在全面收益表內的「其他費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的房屋及建築物、跑道及待安裝廠房、設備，以成本列賬。成本包括建造成本、廠房及設備成本，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於建造或安裝及測試期間用於為此等資產提供融資的借貸成本(包括利息費用及外幣借款的匯兌損益，但其金額只限於可被確認為利息費用調整的部分)。在建工程完成並可投入使用前，不計提折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e)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主要是停車場及其相關的土地使用權，持有長期租金收益，不為公司所佔用。投資性房地產最初是按成本法計量，包括相關的交易成本和適用的借款成本。

折舊採用直線法計量，以反映資產在其估計使用壽命內積累的減值損失。

在每個報告期結束時，對資產的剩餘價值和使用壽命進行覆核，並在適當情況下進行調整。

處置的損益通過將收益與賬面金額進行比較確定，並在全面收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損失)淨額」中確認。

(f) 無形資產

購入的軟件及軟件使用權的支出予以資本化，並在其可使用年限5至10年內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g) 非金融資產減值

使用壽命不確定的資產無需攤銷，但須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變動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其他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查。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h)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i)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按以下計量類別對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的金融資產，及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該分類取決於主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利得和損失計入損益或其他綜合收益。對於非交易性的權益工具投資，其利得和損失的計量將取決於本公司在初始確認時是否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而將其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發生變化時，本公司才對債權投資進行重分類。

(ii) 確認和終止確認

常規方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公司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當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公司已經轉移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iii) 計量

對於不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公司以其公允價值加上可直接歸屬於獲得該項金融資產的交易費用進行初始確認。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交易費用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h)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ii) 計量(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后續計量取決於本公司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公司將債務工具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對於持有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的資產，如果合同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益。終止確認時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損益，並與匯兌收益和損失一同列示在其他利得／(損失)中。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全面收益表中列報。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對於業務模式為持有以收取現金流量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如果該資產的現金流量僅代表對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則該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除減值利得或損失、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和損失計入損益外，賬面價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該等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中，並計入其他利得／(損失)。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計入財務收益。匯兌收益和損失在其他利得／(損失)中列示。減值損失作為單獨的科目在全面收益表中列報。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對於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債務工具，其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並於產生期間以淨值在其他利得／(損失)中列示。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h)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iii) 計量(續)

權益工具

本公司後續以公允價值計量所有的權益投資。如本公司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綜合收益列報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利得及損失，則終止確認該投資後，不會將公允價值利得及損失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公司收取股息付款的權利獲確定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在適用之情況下於綜合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投資，減值損失(及減值損失撥回)不會與其公允價值其他變動分開列報。

(iv) 減值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本公司就其預期信用損失做出前瞻性評估。減值方法取決於其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對於應收賬款，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化方法，在初始確認時計量應收賬款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詳見附註11(b)。

(i) 抵消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資產負債表報告其淨額。

(j)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較低者列賬。存貨的成本以加權平均法核算。備品備件和低值易耗品的可變現淨值為預計可實現的使用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k) 應收賬款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執行而應收客戶的款項。應收賬款通常於三個月內結算，因此所有應收賬款均分類為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可無條件獲得的對價金額進行初始確認，但當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時，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本公司持有應收賬款的目的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因此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應收賬款。關於本公司應收賬款會計處理的更多信息，請參見附註11。關於本公司的減值政策，請參見附註11。

(l)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為了在現金流量表中進行展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以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款額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m)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附註18)。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的減少(扣除稅項)。

(n)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這部分金額指在正常經營過程中因向本公司提供商品和勞務而產生的負債。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被列示為流動負債，除非在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未到期支付(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o) 借款

借款按公允價值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

借款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計入損益。

除非本公司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p)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需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內確認為費用。

(q)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全面收益表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確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可能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q)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續)

倘有合法權利可將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相互抵銷且遞延所得稅結餘與同一稅務主管機構相關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抵銷。倘有關實體有合法權利可抵銷及計劃按淨值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及結算該負債時，則當期稅項資產與稅務負債可相互抵銷。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確認在損益，除非其相關項目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確認在權益。在這種情況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也分別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中。

(r) 員工福利

(i) 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實施多個退休金計劃。

本公司的所有全職中國員工均參加一個由國家規定的養老保險金計劃，本公司需要在每月按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向該養老保險金計劃供款。

此外，本公司向退休員工提供退休福利計劃和向參與年金方案(「年金方案」)的員工提供包括設定提存計劃和設定受益計劃的年金計劃：

- (1) 年金方案下的設定提存計劃適用於所有在職員工，在職員工享受本公司每年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具備企業年金基金託管資格的託管人繳存的金額及收益。
- (2) 年金方案下的設定受益計劃適用於特定員工，特定員工定義為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前入職但退休時按照年金方案下的設定提存計劃中所述補貼累積的金額未能達到其退休福利設定金額的員工。本公司對該等員工將給予額外補貼。本公司將通過一次性供款及以後每年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具備企業年金基金託管資格的託管人繳存的累積金額來支付該部分額外補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r) 員工福利(續)

(i) 退休金負債(續)

設定提存計劃

設定提存計劃是一項本公司向一個單獨主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計劃。若該基金無持有足夠資產向所有員工就其在當期及以往期間的服務支付福利，本公司亦無法定或推定債務支付進一步供款。供款在應付時確認為員工成本。

沒有預先繳清的供款(由公司代表在繳清所有供款前離開計劃的僱員)來抵銷設定提存計劃下的現有供款。

設定受益計劃

設定受益計劃是一項與設定提存計劃不同的退休金計劃。設定受益計劃一般會確定員工在退休時可收取的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乎年齡、服務年資和薪酬補償等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

在資產負債表內就有關設定受益計劃而確認的負債，為報告期末的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減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同時就未經確認過往服務成本作出調整。設定受益債務每年由獨立精算師怡安企業服務(上海)有限公司之合資格員工(為北美正式精算師)利用預計單位貸記法計算。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利用將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為單位計值且到期與有關的退休負債的年期近似的長期政府債券的市場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折現計算。

設定受益計劃的當期服務成本在全面收益表內的員工費用中確認(已包括在資產成本內除外)，反映在現年度因為員工服務而產生的設定福利債務增加、利益變動、縮減和結算。

根據經驗而調整的精算利得和損失以及精算假設的變動，在產生期內通過其他綜合收益在權益中扣除或貸記。

過往服務成本即時計入損益。

淨利息成本按設定受益債務的淨結餘和計劃資產公允價值，應用折現率計算。此成本包含在全面收益表內的員工成本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r) 員工福利(續)

(ii) 其他退休義務

本公司向退休員工提供退休後醫療福利。享有此等福利一般視乎員工在達到退休年齡前仍然維持服務。此等福利的預期成本利用與設定受益退休計劃類似的會計方法，按僱傭期累計。根據經驗調整產生的精算利得和損失以及精算假設的變動，在產生期內於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中扣除或貸記。此等債務每年由獨立合資格精算師怡安企業服務(上海)有限公司估值。

(iii) 住房公積金和住房補貼

本公司的所有全職中國員工均參加一個由國家規定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公司需要每月按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向該住房公積金計劃供款。本公司負債僅為當期應支付金額。

此外，本公司向員工支付現金住房補貼，現金住房補貼取決於若干因素，包括相關員工的職位，服務年期及技能，以及員工在本公司成立之前從母公司及其相關企業取得並且目前佔有的員工宿舍情況。住房補貼在產生期內計入損益。

(iv) 獎金計劃

當本公司因為員工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且債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將獎金開支的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入賬。

為發放獎金而產生的負債預計在十二個月以內支付，並且以預計支付的金額進行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s) 準備

當本公司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可以被可靠估計時，當作出準備。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準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準備。

準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義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準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t) 收入確認

收入指本公司在日常經營活動過程中因銷售貨品及服務已收取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收入在扣除增值稅、退貨、回扣和折扣後列賬。當收入的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主體、而本公司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公司將確認收入。本公司會根據歷史情況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本公司按照已完成勞務的進度確認收入時，對於本公司已經取得無條件收款權的部分，確認為應收賬款，並對應收賬款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確認損失準備；如果本公司已收或應收的合同價款超過已完成的勞務，則將超過部分確認為合同負債。本公司對於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以淨額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約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為提供勞務而發生的成本，確認為合同履約成本，並在確認收入時，按照已完成勞務的進度結轉計入經營費用。本公司將為獲取勞務合同而發生的增量成本，確認為合同取得成本，對於攤銷期限不超過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對於攤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按照相關合同下確認與勞務收入相同的基礎攤銷計入損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賬面價值高於因提供該勞務預期能夠取得的剩餘對價減去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本公司對超出的部分計提減值準備，並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t) 收入確認(續)

- (i) 航空性業務收入例如旅客服務費、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於提供相關機場服務時予以確認。
- (ii) 特許經營收入包括源自國際區域零售、部分餐飲、廣告及其他服務等位於北京首都機場銷售相關的收入。

零售、餐飲、廣告及其他服務的特許經營收入乃按銷售額的一定百分比或規定的最低保底金額或雙方協商價格予以確認。
- (iii) 租金收入於有關租賃期間按直線法予以確認。
- (iv) 資源使用費源自使用國內區域零售資源、部分餐飲資源、提供貴賓服務、提供地面服務及其他資源等所產生的位於北京首都機場銷售相關的收入。

使用國內零售資源、餐飲資源、提供貴賓服務及其他服務的資源使用費乃按銷售額的一定百分比或規定的最低保底金額或雙方協商價格予以確認。

地面服務的資源使用費乃雙方依據由民航局制定的收費標準協商予以確認。
- (v) 停車服務收入於提供停車服務時予以確認。

(u)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計算基本每股收益根據：

- (i) 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者的利潤，不包含除普通股之外的權益成本，
- (ii) 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按年內發行的普通股的紅利因素調整，但不包括庫存股。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u) 每股收益(續)

攤薄每股收益

攤薄每股收益調整用於確定基本每股收益的數字時考慮：

- (i) 與稀釋潛在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和其他融資成本的所得稅後影響，及
- (ii) 假設所有稀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量。

(v) 租賃

本公司在租賃資產可供其使用的當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負債。

合同可能同時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和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基於各租賃組成部分與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相對比例分攤合同對價。

租賃產生的資產和負債按現值進行初始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額的淨現值：

- 固定付款額(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扣除任何應收的租賃激勵；
- 基於指數或比率確定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採用租賃期開始日的指數或比率進行初始計量；
- 本公司根據餘值擔保預計應付的金額；
- 本公司合理確定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權價格；以及
- 在租賃期反映出本公司將行使選擇權的情況下終止租賃的罰款金額。

當本公司合理確定將行使續租選擇權時，租賃付款額也納入負債的計量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v) 租賃(續)

租賃付款額按租賃內含利率折現。本公司的租賃內含利率通常無法直接確定，在此情況下，應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下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接近的資產，在類似期間以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租賃付款額在本金和融資費用之間進行分攤。融資費用在租賃期內計入損益，以按照固定的週期性利率對各期間負債餘額計算利息。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收到的租賃激勵；
- 初始直接費用；以及
- 復原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在資產的使用壽命與租賃期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額按直線法確認為費用，計入損益。短期租賃是指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者小於十二個月的租賃。

在租賃期內，公司出租人經營的租賃收入以直線法確認。不依賴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觸發這些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的時期內確認。與租賃收入相同，獲得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費用添加到標的資產的賬面金額中，並確認為租賃期內的費用。各自的租賃資產根據其性質列入資產負債表。由於採用新的租賃準則，公司無需對作為出租人持有的資產的會計核算作任何調整。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終止確認及減值的要求確認經營租賃應收款項(附註2(h))。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w) 股利分配

在報告期間或之前，已獲得適當授權且不再由實體自行決定宣派的股利，未於報告期末派發的，應計提準備。

(x) 政府補助

當能夠合理地保證政府補助將可收取，而本公司將會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將政府提供的補助按其公允值確認入賬。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遞延入賬，並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其所需期間計入損益或沖減相關成本。

與購買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和設備有關的政府補助列入非流動負債作為遞延收益，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年限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

(y) 利息收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作為其他收益計入全面收益表。

出於現金管理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列示為財務收益。所有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益。

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後續會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價值減去損失撥備後的淨額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公司於中國境內開展經營活動，可能會面臨各種特別風險。這些風險包括政治、經濟和法律環境、國家有關當局的價格監管及行業競爭。同時本公司的經營活動也會涉及各種財務風險。這些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和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的整體財務風險管理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以及盡可能減小該風險對本公司財務狀況的潛在負面影響。財務風險管理目標方向由董事會確定，並通過隸屬於財務部門的資金科和收入科共同實施。資金科負責識別並評估與本公司運營各部門密切相關的財務風險，對貨幣種類及存款期限組合作出決策。收入科監控本公司的信用風險，與客戶進行應收款餘額的核對，並安排收款工作。董事會為整體風險管理提供指導，並對可能產生的重大財務風險作出決策。

(i)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

本公司主要業務以人民幣結算，故此主要承受與美元及港幣有關的外匯風險。本公司的外匯風險源自多種交易，包括支付部分中介費，償還來自母公司的借款以及派發給H股股東的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人民幣21,36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3,776,000元)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8,18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379,000元)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人民幣1,322,86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512,660,000元)的來自母公司的借款以美元計價外，本公司的其他資產與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價。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所得稅後損失應增加／減少人民幣49,102,000元(二零二零年：增加／減少人民幣56,140,000元)，主要來自折算以美元為單位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以及來自母公司的借款所得的匯兌損失／收益。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使用任何遠期合同來對沖外匯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本公司沒有重大計息資產。預計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的影響不大。

銀行借款和來自母公司的借款為浮動利率，令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銀行借款以人民幣計價。來自母公司的借款以美元計價。

本公司考慮可行的融資方式，以不同的模擬方案對其利率風險進行動態分析，並在適當時考慮利率互換協議以降低利率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本公司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款和來自母公司的借款利率提高／降低0.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所得稅後虧損應增加／減少人民幣21,79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672,000元)。

價格風險

本公司面臨的權益性證券價格風險來自於本公司持有的、在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附註14)。

本公司的權益性投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上市交易。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本公司持有的權益性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該年度的除所得稅後虧損應減少／增加人民幣515,000元(二零二零年：無)。

由於被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權益性證券的收益／損失，除所得稅後虧損將相應減少／增加。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信用風險

當客戶或者合同對方不能履行合同義務時，信用風險產生。信用風險主要來自債務人及銀行和金融機構存款。

為減少來自債務人的信用風險，公司管理層委派專人負責確定信貸限額和信用審批。本公司就所有客戶之信用質量及信用額度的評估均通過考慮其財務能力、信用記錄及市場條件等因素進行評估。信貸限額的使用會被定期監察。本公司設有政策以控制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存在超過信用期未償還應收款的債務人將被要求償還未清款項。本公司在財務報告日評估並確認應收賬款的預期信用損失。詳見附註11(b)的披露。

本公司的往來銀行和金融機構均為國有銀行／金融機構及其他信譽良好的上市銀行。管理層認為本公司來自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的相關信用風險較小。

(iii)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採用謹慎的流動資金管理政策，包括持有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或通過銀行機構的短期借款以獲取資金來滿足資本性支出和營運資金的需求。

管理層根據預期現金流情況，對本公司的流動資金儲備進行滾存預測。此外，本公司通過持有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利用各種必要的融資渠道保持資金的靈活性。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流動性風險(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金融負債主要是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提GTC資產相關權屬變更費用，應付薪酬及福利，預收賬款及應付稅金除外)，借款，應付債券，來自母公司借款和租賃負債。

	一年以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同約定 總現金流 人民幣千元	負債 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135,717	-	-	-	4,135,717	4,135,717
短期借款	1,746,573	-	-	-	1,746,573	1,701,132
長期借款	95,746	95,697	2,820,286	-	3,011,729	2,791,749
應付債券	48,620	1,348,620	-	-	1,397,240	1,313,500
來自母公司借款	163,977	163,291	483,496	552,124	1,362,888	1,322,862
租賃負債	190,826	116,526	275,900	547,170	1,130,422	881,886
	6,381,459	1,724,134	3,579,682	1,099,294	12,784,569	12,146,846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3,836,658	-	-	-	3,836,658	3,836,658
短期借款	2,912,245	-	-	-	2,912,245	2,868,909
應付債券	48,620	48,620	1,348,620	-	1,445,860	1,312,351
來自母公司借款	169,048	168,383	498,491	729,148	1,565,070	1,512,660
租賃負債	184,099	171,347	278,781	618,985	1,253,212	954,438
	7,150,670	388,350	2,125,892	1,348,133	11,013,045	10,485,01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政策的目標是保障公司能夠繼續運營，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使其他利益關係者獲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給股東的股利金額、返還股東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作為資本風險管理流程的組成部分，本公司利用資產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總負債	14,972,528	13,184,682
總資產	35,147,336	35,422,916
資產負債比率	43%	37%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比率由37%上升至43%，主要是由於借入了銀行借款。

(c) 公允價值估計

金融工具根據在評估公允價值技術中所運用的輸入的層級，按照公允價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層)。
- 除了第1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和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第2層)。
- 資產和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即非可觀察輸入)(第3層)。

公司的政策是在報告期結束時確認公允價值層級級別的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公允價值估計(續)

在第1層內的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公開交易的衍生工具和股票證券)的公允價值根據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實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包括在第1層。

在第2層內的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確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一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層。

在第3層內的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層，例如非上市股票證券。

由於折現的影響並非重大，本公司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提GTC資產相關權屬變更費用、應付薪酬及福利、預收賬款和應付其他稅金除外)、借款、來自母公司借款及租賃負債，接近其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損益型上市權益性證券代表本公司對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權投資，在活躍市場掛牌，列入第1層

應付債券的公允價值，基於披露目的，按已約定的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本公司相似金融工具可用的現行市場利率進行折算估計，列入第2層。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使用會計估計數，根據定義，會計估計數很少等於實際結果。管理層在應用公司的會計政策時也需要做出判斷。

本公司根據歷史經驗和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項的合理預期，對所採用的重要會計估計和關鍵判斷進行持續的評價。

本公司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下列重要會計估計及關鍵假設存在會導致下一會計年度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要風險：

(a) 應收賬款的減值

金融資產減值準備是基於對違約風險和預期損失率的假設而計算的。本公司在做出假設和選擇計算的輸入值時，按照本公司以往經驗、現有市場條件以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進行判斷。關鍵假設和輸入值詳情披露於附註11(b)。

(b) 第三期資產成本和T3D資產

本公司已從母公司取得飛行區資產(包含了跑道、滑行道、停機坪、溝渠、道面、照明系統和其他飛行區設施)、北京首都國際機場三號航站樓、三號航站樓相關資產、機場範圍內道路、捷運系統、商業面積及相關其他設備、機器及設施，以及三號航站樓及其配套建築物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權(「第三期資產」)。

根據相關資產轉讓協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從母公司處收購了第三期資產。而此前國家財政部(「財政部」)批准的資產交割日為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期間，本公司依據經營租賃協議使用第三期資產。於本財務報表獲批准之日，民航局已向財政部遞交批注收購日為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的報告。本公司董事會認為上述報告將得到財政部的批准。

第三期資產的成本基於獨立評估師的評估結果確定，並視第三期資產最終的工程決算予以調整。由於第三期資產的規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三期資產建設工程決算尚未完成。因此，其成本未來將根據最終工程決算金額進行調整。管理層預計第三期資產的工程決算金額對其成本的調整不會超過10%。任何調整將作為會計估計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b) 第三期資產成本和T3D資產(續)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與母公司就本公司向母公司收購三號航站樓D區及配套資產(「T3D資產」)訂立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該資產轉讓協議已經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批准通過。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完成。根據資產轉讓協議的相關約定，雙方確認轉讓金額為人民幣2,177,290,000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交易款項已由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向母公司全額支付。

根據資產轉讓協議，該轉讓金額以獨立估值師的估值為基準。協議方同意在評估報告提交政府部門後，協議方應根據政府部門備案的評估總額對轉讓對價作出調整(如有)。管理層預計調整幅度不超過評估總額的10%。倘調整幅度不超過評估總額的10%，則相應的協議方須向其他協議方支付/補償轉讓金額與經調整金額的差額(視情況而定)。倘調整幅度超過評估總額的10%，協議方須訂立書面補充協議，以作進一步安排。

(c) GTC資產權屬變更相關費用

根據本公司與母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簽訂的GTC資產轉讓相關協議(「GTC資產轉讓協議」)，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從母公司處收購北京首都機場地面交通中心、其相關設施、土地及其相應的土地使用權(「GTC資產」)。GTC資產轉讓協議已經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經民航局批准。

根據GTC資產轉讓協議，鑒於相關權屬變更手續尚未完成，未能確定權屬變更的實際應付成本，GTC資產的交易對價由當期支付價款和未來支付價款兩部分組成。當期支付價款為人民幣2,435,153,000元(含增值稅)，為評估師評估總價扣除預計未來權屬變更還將發生的支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當期支付價款已由本公司以現金方式向母公司全額支付。未來支付價款的具體金額取決於未來權屬變更實際發生的支出。管理層預期未來支付價款參考北京國地房地產土地評估有限公司基於土地市價波動趨勢所示的往年地價增長率(以平均土地價格每年增長10%)及預期完成日期。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d)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的預計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主要的經營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物及其改良、跑道和廠房、家具、裝置及設備。本公司管理層為其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確定預計可使用年限和相關的折舊費用，是以管理層在機場運營方面的經驗和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的狀況為基準。

如果管理層對其使用年限的估計變動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折舊費用應會減少／增加人民幣170,651,000元／人民幣266,36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4,073,000元／人民幣205,743,000元)。

(e) 員工福利

本公司的會計政策是於精算損益產生期內通過其他綜合收益在權益中確認。

退休金負債的現值視乎多項因素而定，此等因素採用多項假設的精算基準確定。確定退休金的淨成本(收入)的假設包括選擇折現率、福利年增長率、工資薪金年增長率、員工離職率及死亡率。此等假設的任何改變將影響退休金義務的賬面值。

其中，折現率依據長期政府公債而定；工資薪金年增長率及福利年增長率乃基於當地的一般經濟狀況而定；員工的離職率則視本公司的歷史狀況而定。死亡率根據中國保監會頒佈的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年金業務男女表(二零一零—二零一三)決定。

詳細信息載於附註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董事會為本公司的首席經營決策者。董事會通過審閱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

本公司僅於一個行業內經營業務，即在中國經營一個機場並提供相關服務。相關資源的分配取決於其是否有利於本公司整體價值的提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應作為一個整體進行業績評估。因此，管理層認為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的要求，本公司只有一個經營分部。

收入分類(按類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航空性業務：		
飛機起降及相關收費	821,902	710,771
旅客服務費	521,067	585,432
	1,342,969	1,296,203
非航空性業務：		
特許經營收入(附註a)	951,269	1,299,313
租金	861,138	787,273
資源使用費(附註b)	165,738	180,565
停車服務收入	4,684	5,524
其他	18,911	18,258
	2,001,740	2,290,933
收入總計	3,344,709	3,587,13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特許經營收入來自以下相關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廣告	720,192	853,494
餐飲	98,158	165,012
零售	55,016	194,944
停車服務	40,733	39,903
其他	37,170	45,960
	951,269	1,299,313

(b) 根據新簽訂的合同及經營管理的目的，二零二一年部分收入歸為資源使用費。為了進行比較，二零二零年的相關收入已被重新分類。

本公司位於中國境內，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全部收入來自中國，其資產亦位於中國，因此未列示地域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約30%和10%(二零二零年：24%)的總收入來自兩個(二零二零年：一個)第三方客戶。

上述收入在報告日根據已完成履約義務的進度按在一段時間內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投資性房地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	3,577,325	–
自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7)	–	1,803,690
自使用權資產轉入(附註8)	–	1,773,635
年末餘額	3,577,325	3,577,325
累計折舊及減值準備		
年初餘額	(583,558)	–
自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轉入(附註7)	–	(417,649)
自使用權資產轉入(附註8)	–	(72,873)
本年度折舊	(91,670)	(93,036)
年末餘額	(675,228)	(583,558)
淨值		
年末餘額	2,902,097	2,993,767
年末公允價值	2,994,000	2,994,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投資性房地產(續)

(i) 在損益中確認的投資性房地產金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	45,377	48,879
特許經營收入	40,733	39,903
	86,110	88,782

本公司與首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靜態交通投資運營有限公司成立的聯合體及其子公司北京首中靜態交通停車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首中靜態」)簽訂了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使用權轉讓協議。本公司同意將停車樓出租並將使用權轉讓給北京首中靜態。因此，本公司將該部分停車樓及對應的使用權資產轉入投資性房地產，相應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386,041,000元和人民幣1,700,762,000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89,79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30,70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為本公司作為GTC資產收購的一部分，從母公司處收購(附註8)。於本財務報表獲批之日，母公司正在向北京國土資源管理部門辦理該土地使用權證並將該土地使用權證過戶給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976,922,000元的房屋(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11,407,000元)從母公司處購買但尚未辦理完權屬變更(附註7)。於本財務報表獲批之日，本公司正在辦理申請該等建築物所有權證的過程中。

投資性房地產採用成本法初始計量並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折舊按投資性房地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成本減去資產的累計減值虧損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是根據戴德梁行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一家獨立且具有專業資格的評估師)進行的估值確定。主要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性房地產採用收益法計算，並考慮現有租賃所得以適當的資本化率確定公允價值。公允價值處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級)(包括未來租金現金流入及資本化率)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使用中的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24,483,392		25,247,498	
	二零二一年					
	房屋、建築物 及其改良 人民幣千元	跑道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家具、裝置 及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	23,263,754	10,599,670	9,313,024	918,113	1,509,033	45,603,594
增加	5,144	-	37,450	6,802	435,848	485,244
轉入/(轉出)	3,025	210,388	617,181	43,615	(874,209)	-
處置	-	-	(8,412)	(117)	-	(8,529)
竣工決算調整	(18,556)	(3,964)	-	-	-	(22,520)
年末餘額	23,253,367	10,806,094	9,959,243	968,413	1,070,672	46,057,789
累計折舊與減值準備						
年初餘額	(8,248,999)	(3,726,788)	(7,805,349)	(566,024)	(8,936)	(20,356,096)
本年度折舊	(586,342)	(248,598)	(343,521)	(47,915)	-	(1,226,376)
處置	-	-	7,964	111	-	8,075
年末餘額	(8,835,341)	(3,975,386)	(8,140,906)	(613,828)	(8,936)	(21,574,397)
淨值						
年末餘額	14,418,026	6,830,708	1,818,337	354,585	1,061,736	24,483,39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續)

	二零二零年					
	房屋、建築物 及其改良 人民幣千元	跑道 人民幣千元	廠房、 家具、裝置 及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	25,000,404	10,465,714	8,799,167	917,696	1,241,364	46,424,345
增加	631	-	22,993	21,104	1,124,388	1,169,116
轉入/(轉出)	80,070	151,083	582,956	42,610	(856,719)	-
處置	(6,768)	-	(107,934)	(63,528)	-	(178,230)
轉投資性房地產	(1,803,690)	-	-	-	-	(1,803,690)
竣工決算調整	(6,893)	(17,127)	15,842	231	-	(7,947)
年末餘額	23,263,754	10,599,670	9,313,024	918,113	1,509,033	45,603,594
累計折舊與減值準備						
年初餘額	(8,071,053)	(3,492,099)	(7,649,013)	(563,844)	(8,936)	(19,784,945)
本年度折舊	(600,310)	(234,689)	(259,061)	(62,116)	-	(1,156,176)
轉投資性房地產	417,649	-	-	-	-	417,649
處置	4,715	-	102,725	59,936	-	167,376
年末餘額	(8,248,999)	(3,726,788)	(7,805,349)	(566,024)	(8,936)	(20,356,096)
淨值						
年末餘額	15,014,755	6,872,882	1,507,675	352,089	1,500,097	25,247,49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續)

本公司作為出租方租出的資產，包括經營租賃方式出租給第三方的建築物，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992,337	1,374,226
累計折舊	(495,610)	(617,657)
賬面淨值	496,727	756,569

本公司用於特許經營業務的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256,781	266,494
累計折舊	(100,180)	(103,274)
賬面淨值	156,601	163,220

本公司用於資源使用的資產，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314,205	202,421
累計折舊	(123,547)	(82,415)
賬面淨值	190,658	120,006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03,54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07,741,000元)的建築物位於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劃撥土地內。該等土地中部分為本公司無償使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997,197,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239,690,000元)的建築物及航站樓所在土地為劃撥地，該等土地為本公司作為第三期資產收購的一部分，從母公司處收購(附註8)。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829,39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58,471,000元)的建築物及航站樓所在土地為劃撥地，該等土地為本公司作為T3D資產收購的一部分，從母公司處收購(附註8)。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88,25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01,960,000元)的建築物所在土地為劃撥地，該等土地為本公司作為GTC資產收購的一部分，從母公司處收購(附註8)，於本財務報表獲批之日，本公司正在辦理申請該等建築物所有權證明的過程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62,34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82,893,000元)的滑行道、停機坪和構築物，位於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及一家第三方公司擁有的劃撥土地內。該等土地為本公司無償使用。

8 租賃

本附註提供公司作為承租人的租賃信息。

(a) 使用權資產

	二零二一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自母公司承租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自政府取得 人民幣千元	房屋 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	789,437	1,774,164	235,750	160,952	9,391	2,969,694
本年增加	-	-	3,139	51,273	-	54,412
租賃終止	-	-	-	(1,608)	-	(1,608)
年末餘額	789,437	1,774,164	238,889	210,617	9,391	3,022,498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124,606)	(326,064)	(116,995)	(39,174)	(1,566)	(608,405)
本期折舊	(70,621)	(39,502)	(61,970)	(36,003)	(1,342)	(209,438)
租賃終止	-	-	-	1,608	-	1,608
年末餘額	(195,227)	(365,566)	(178,965)	(73,569)	(2,908)	(816,235)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594,210	1,408,598	59,924	137,048	6,483	2,206,26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租賃(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二零二零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自母公司承租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自政府取得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運輸設備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	789,437	3,547,799	227,063	159,731	32,243	4,756,273
租賃終止	-	-	-	-	(22,852)	(22,852)
轉出到投資性房地產(附註6)	-	(1,773,635)	-	-	-	(1,773,635)
本年增加	-	-	8,687	1,221	-	9,908
年末餘額	789,437	1,774,164	235,750	160,952	9,391	2,969,694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53,975)	(359,435)	(59,136)	(5,956)	(496)	(478,998)
租賃終止	-	-	-	-	272	272
轉出到投資性房地產(附註6)	-	72,873	-	-	-	72,873
本期折舊	(70,631)	(39,502)	(57,859)	(33,218)	(1,342)	(202,552)
年末餘額	(124,606)	(326,064)	(116,995)	(39,174)	(1,566)	(608,405)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664,831	1,448,100	118,755	121,778	7,825	2,361,28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04,45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15,456,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為本公司作為第三期資產收購的一部分，從母公司處收購。於本財務報表獲批之日，母公司正在向北京國土資源管理部門辦理該土地使用權證並將該土地使用權證過戶給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24,87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36,435,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為本公司作為T3D資產收購的一部分，從母公司處收購。於本財務報表獲批之日，母公司正在向北京國土資源管理部門辦理該土地使用權證並將該土地使用權證過戶給本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租賃(續)

(a) 使用權資產(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41,30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53,317,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為本公司作為GTC資產收購的一部分，從母公司處收購。於本財務報表獲批之日，母公司正在向北京國土資源管理部門辦理該土地使用權證並將該土地使用權證過戶給本公司。

(b) 租賃負債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204,503	176,497
非流動負債	677,383	777,941
	881,886	954,438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支出(計入財務成本)(附註30)	41,405	47,398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費用(包括在經營費用中)	821	3,526
上面未顯示為短期租賃的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費用 (包括在經營費用中)	-	2,978

二零二一年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168,64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31,555,000元)。

本公司租賃各種土地，辦公室，倉庫，機器設備和運輸設備。租賃合同通常為2至27年的固定期限。

租賃條款是根據個別情況協商確定的，其中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和條件。除了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約定。除自政府取得的土地使用權外，其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抵押。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包括軟件及軟件使用權，採用直線法分別在5至10年內進行攤銷，無形資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	449,671	400,735
增加	70,633	48,936
年末餘額	520,304	449,671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359,938)	(328,830)
攤銷	(45,161)	(31,108)
年末餘額	(405,099)	(359,938)
賬面淨值		
年末餘額	115,205	89,733

1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備品備件及低值易耗品	218,341	166,477

(a) 存貨成本列賬

存貨個別項目成本以加權平均法核算。

(b) 確認在損益的金額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費用的存貨共計人民幣117,45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34,583,000元)。該費用被計入提供勞務的成本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附註35(a))	272,095	451,754
— 第三方	1,013,610	854,368
	1,285,705	1,306,122
減：減值準備	(427,750)	(434,564)
	857,955	871,558

本公司的應收賬款的賬面價值以下列貨幣為單位：

幣種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857,955	871,55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根據賬單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448,364	539,772
四至六個月	167,516	121,170
七至十二個月	258,748	126,566
一至二年	111,953	185,671
二至三年	80,121	149,544
三年以上	219,003	183,399
	1,285,705	1,306,1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應收賬款(續)

(a) 應收賬款的公允價值

由於當期應收賬款短期的特性，其賬面價值被認為等同於其公允價值。

(b) 減值及風險敞口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即對應收賬款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損失撥備。

為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按照相同的信用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對應收賬款分組。

預期損失率是基於歷史上的信用損失及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應收賬款結算能力的當前和前瞻性宏觀經濟因素信息。在評估前瞻性信息時，本公司考慮的因素包括經濟政策、宏觀經濟指標、行業風險、違約率和客戶情況的變化等，並據此對歷史損失率進行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應收賬款(續)

(b) 減值及風險敞口(續)

據此，本公司確認了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組合計提的壞賬準備，具體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超過 90天	90天至 180天	180天至 270天	270天至 360天	超過 360天	合計
航空性業務						
國內航空企業						
預期信用損失率	4.59%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賬面餘額	180,566	1,383	1,289	1,059	17,337	201,634
損失準備	8,292	1,383	1,289	1,059	17,337	29,360
國際及港澳台地區航空企業						
預期信用損失率	0.40%	10.00%	12.00%	15.00%	62.76%	
賬面餘額	16,317	728	60	38	10,750	27,893
損失準備	65	73	7	6	6,747	6,898
非航空性業務						
國有企業						
預期信用損失率	4.96%	19.01%	23.71%	37.60%	99.29%	
賬面餘額	80,511	83,775	82,784	73,286	5,719	326,075
損失準備	3,994	15,930	19,631	27,553	5,678	72,786
非國有企業						
預期信用損失率	4.68%	10.97%	19.30%	37.30%	84.42%	
賬面餘額	145,210	65,736	24,500	13,087	18,206	266,739
損失準備	6,801	7,212	4,729	4,881	15,370	38,99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單項計提壞賬準備應收賬款分析如下：

單項	應收賬款	預期信用損失率	壞賬準備	理由
應收賬款1	265,581	68.8%	182,641	回收可能性
應收賬款2	154,762	35.2%	54,531	回收可能性
其他	43,021	98.9%	42,541	回收可能性
	463,364		279,7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應收賬款(續)

(b) 減值及風險敞口(續)

應收賬款的壞賬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434,564	336,670
本年計提壞賬準備	83,603	155,179
壞賬準備的轉回	(90,417)	(55,658)
壞賬準備的轉銷	-	(1,627)
年末餘額	427,750	434,564

12 預付賬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賬款		
—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5(a))	253,704	169,881
—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附註35(a))	2,075	9,175
— 第三方	36,975	18,312
	292,754	197,368
減：非即期部分	(256,393)	(172,570)
合計	36,361	24,798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利息		
— 第三方	28,185	5,086
其他應收款		
—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附註35(a))	6,891	5,413
— 第三方	26,942	36,679
	62,018	47,178
減：減值準備	(8,080)	(8,367)
	53,938	38,811

(a)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由於其他當期應收款期限較短，其賬面價值視為等同於其公允價值。

(b) 減值及風險敞口

大多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人民幣計價。因此，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劃分**

本公司將為交易而持有的股權投資劃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強制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 上市權益性證券	6,866	-

其餘有關會計政策見附註2(h)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ii) 確認的損益金額

年內，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110	-

有關本公司面臨的價格風險的信息見附註3(a)，有關確定公允價值所用的方法和假設的信息見附註3(c)。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現金	1	1
存於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的款項 (附註35(a)及附註a)	33,415	33,013
銀行存款	2,191,057	2,263,787
	2,224,473	2,296,801

(a) 存於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的款項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該附屬公司為一家金融機構。

16 其他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待抵扣進項稅	197,054	222,079
待認證進項稅	24,467	33,080
預繳企業所得稅	-	38,788
預繳增值稅	-	2,777
其他	-	305
	221,521	297,02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金融工具(按類別)

本公司持有以下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5)	2,224,473	2,296,801
應收賬款(附註11)	857,955	871,558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附註13)	53,938	38,8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14)	6,866	-
	3,143,232	3,207,170
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負債		
借款(附註21)	4,492,881	2,868,90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提GTC資產相關權屬變更費用、 應付薪酬及福利、預收賬款和應付其他稅金除外)	4,135,717	3,836,658
來自母公司的借款(附註23)	1,322,862	1,512,660
應付債券(附註22)	1,313,500	1,312,351
租賃負債(附註8)	881,886	954,438
	12,146,846	10,485,016

18 股本

	普通股數 千股	H股每股 人民幣1.00元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 人民幣1.00元 的內資股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579,179	1,879,364	2,699,815	4,579,179

除派發給部分H股股東的股息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外，內資股股票與H股股票在其他任何實質性方面皆具相同權利。然而，內資股的轉讓受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相應限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儲備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為本公司收到的由母公司全部持有的投入。根據相關政府規定，該款項確認為母公司獨享的資本公積，不可作為利潤分配。於將來本公司增資擴股時，在合適的條件下此等資本公積可轉增為母公司持有的普通股股份。此等轉換尚需獲取有關政府部門及股東的事先批准。

(b) 其他公積

其他公積為設定受益計劃根據經驗而調整的稅後精算利得和損失以及精算假設的變動。

(c) 法定盈餘公積及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將除所得稅後利潤的10%（基於本公司中國的法定財務報表）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除非該公積餘額已達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並根據董事會建議以及年度股東大會批准提取任意盈餘公積。以上公積不能用於其他用途，亦不能作為現金股息分派。該法定公積餘額已達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二零二零年：無）。

根據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的股東大會決議，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提取任意盈餘公積。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應付關聯方款項		
—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附註35(a))	1,556,219	1,195,476
應付維修費	579,808	583,980
應付材料採購費	104,087	65,009
應付運行服務費	57,260	60,779
應付綠化及環衛服務費	54,280	57,762
其他	236,713	276,639
	2,588,367	2,239,645
預收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應付關聯方款項		
—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註35(a))	130,550	23,122
—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附註35(a))	78,420	93,040
預提GTC資產相關權屬變更費用(附註4(c))	208,970	116,162
應付工程項目款	1,019,409	1,119,084
應付收購第三期資產、T3D及GTC資產的契稅	465,948	465,948
應付薪酬及福利	374,503	425,256
預收賬款	313,526	130,624
應付保證金	295,000	285,557
應付其他稅金	11,211	9,316
代收特許經營款項	9,565	44,119
其他	22,841	39,323
	4,229,666	4,144,082
	6,818,033	6,383,727

由於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短期的性質，可以認為他們的賬面餘額與公允價值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款(包括性質為關聯方交易的應付金額)根據賬單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211,459	1,185,240
四至六個月	294,988	304,369
七至十二個月	178,829	170,049
十二個月以上	903,091	579,987
	2,588,367	2,239,645

21 借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借款		
— 本金	1,700,000	2,868,909
— 一年內應付利息	1,132	—
	1,701,132	2,868,909
長期借款		
— 非流動部分	2,788,441	—
— 流動部分	400	—
— 一年內應付利息	2,908	—
	2,791,749	—
	4,492,881	2,868,90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借款(續)

借款本金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	2,868,909	500,000
新借入款項	4,920,332	2,868,909
償還借款	(3,300,400)	(500,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餘額	4,488,841	2,868,909

銀行借款到期至二零二四年，年平均利率為3.08%(二零二零年：2.90%)。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償還的銀行借款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700,400	2,868,909
一至兩年	400	—
兩至五年	2,788,041	—
	4,488,841	2,868,90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應付債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本金	1,300,000	1,300,000
發行費用	(3,092)	(3,092)
實收金額	1,296,908	1,296,908
應計利息	15,236	15,126
發行費用的累計攤銷	1,356	317
減：即期部分	1,313,500 (15,236)	1,312,351 -
非即期部分	1,298,264	1,312,351

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本公司經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批准，申請分期發行總額不超過人民幣60億元的中期票據。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期限三年。債券的年利率為3.74%，利息按年支付，本金在二零二三年償還。

23 來自母公司借款

作為完成收購第三期資產的一部分，本公司與母公司就承擔下述原母公司來自歐洲投資銀行之借款以原母公司借款的相同條件達成協議。該借款不會轉至本公司名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母公司借款		
— 本金	1,322,486	1,512,660
— 一年內應付利息	376	
減：即期部分	1,322,862 (155,963)	1,512,660 (159,227)
	1,166,899	1,353,433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來自母公司借款(續)

來自母公司借款本金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餘額	1,512,660	1,787,526
償還借款	(154,118)	(169,556)
外幣折算差額	(36,056)	(105,3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期末餘額	1,322,486	1,512,66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償還的來自母公司借款本金如下所示：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55,587	159,227
一至兩年	155,587	159,227
兩至五年	466,761	477,681
五年以上	544,551	716,525
	1,322,486	1,512,660

該借款以美元計價，無抵押，利率為倫敦同業拆借利率加0.4%。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完成基準利率轉換。利息為每半年支付一次。本金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五日起每半年償還一次，直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償還完畢。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項是按負債法以適用稅率25%就暫時性差異計算的全數撥備(二零二零年：25%)。

遞延所得稅餘額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862,585	194,993
在所得稅費用中扣除	701,830	675,469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計入/(扣除)	116	(7,877)
年末餘額	1,564,531	862,585

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本年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福利負債 人民幣千元	加速會計折舊 人民幣千元	準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預提費用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可抵扣虧損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餘額	61,370	19,279	87,116	5,364	117,235	-	290,364
在所得稅費用中扣除/(計入)	1,494	348	25,851	4,641	(25,690)	710,554	717,198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	(7,877)	-	-	-	-	-	(7,877)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4,987	19,627	112,967	10,005	91,545	710,554	999,685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54,987	19,627	112,967	10,005	91,545	710,554	999,685
在所得稅費用中扣除/(計入)	1,077	213	(1,775)	10,763	592,710	114,047	717,035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計入	116	-	-	-	-	-	116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56,180	19,840	111,192	20,768	684,255	824,601	1,716,83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務折舊 人民幣千元	其他暫時性差異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餘額	90,811	4,560	95,371
在所得稅費用中計入/(扣除)	41,964	(235)	41,729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2,775	4,325	137,100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132,775	4,325	137,100
在所得稅費用中計入/(扣除)	15,413	(208)	15,205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48,188	4,117	152,305

當可以合法地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相抵消，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財政機構相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和遞延稅項負債可相互抵消。本公司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中，經適當抵消後的遞延稅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16,836	999,68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2,305)	(137,100)
	1,564,531	862,585

資產負債表上列示的金額包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十二個月後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662,838	932,285
十二個月後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152,070	136,86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退休福利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退休福利負債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退休補貼(附註a)	39,754	43,197
退休後醫療福利(附註b)	72,480	73,283
	112,234	116,480
減：列入流動負債的即期部分	(8,472)	(8,395)
	103,762	108,085

於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退休補貼(附註a)	4,299	5,595
退休後醫療福利(附註b)	6,117	6,497
	10,416	12,092
總費用，計入員工費用(附註27)	10,416	12,092
	6,651	(22,251)
退休補貼(附註a)	6,651	(22,251)
退休後醫療福利(附註b)	(6,186)	(9,260)
	465	(31,511)
總費用，計入／(扣除)其他綜合收益	465	(31,51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退休福利負債(續)**(a) 退休補貼**

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金方案現值	93,318	89,146
未注資的既定福利計劃的現值	100,813	94,550
計劃資產現值	(154,377)	(140,499)
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的負債	39,754	43,197

該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43,197	71,910
總費用	4,299	5,595
其他綜合收益—精算利得和損失	6,651	(22,251)
繳存的計劃資產	(9,019)	(6,772)
本年度支付	(5,374)	(5,285)
年末餘額	39,754	43,197

於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成本	2,780	3,172
淨利息費用	1,519	2,423
	4,299	5,595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退休福利負債(續)

(a) 退休補貼(續)

於資產負債表日，精算中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折現率	3.25%	3.75%
參與年金方案員工的退休金開支增長率	3.00%	3.00%
參與年金方案員工的工資薪金增長率	5.00%	5.00%
員工離職率	2.85%	2.85%
死亡率	附註	附註

附註：死亡率參照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發佈的《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年金業務男女表(二零一零—二零一三)》確定。

計劃資產主要包含的內容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產品	143,088	138,9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762	500
企業債	267	1,081
其他	1,260	4
總計	154,377	140,49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退休福利負債(續)**(b) 退休後醫療福利**

該負債在資產負債表內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73,283	76,875
總費用	6,117	6,497
其他綜合收益－精算利得和損失	(6,186)	(9,260)
本年度支付	(734)	(829)
年末餘額	72,480	73,283

於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成本	3,385	3,821
淨利息費用	2,732	2,676
	6,117	6,497

與資產負債表日，精算中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折現率	3.25%	3.75%
醫療福利平均增長率	7.00%	7.00%
員工離職率	2.85%	2.85%
死亡率	附註	附註

附註：死亡率參照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發佈的《中國人身保險業經驗生命表年金業務男女表(二零一零—二零一三)》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退休福利負債(續)

(c) 退休福利負債對於加權主要假設變動的敏感性如下：

	退休福利負債的影響		
	假設改變	假設增加對負債的影響	假設減少對負債的影響
折現率	1%	減少16%	增加20%

以上敏感度分析基礎為某一假設的改變，而所有其他假設不變。事實上，此種情況很難發生，某些假設的改變可能是相關的。在計算退休福利負債對於重要精算假設的敏感性時，同樣的方法(於報告期末，以預計單位信用的方法計算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已被應用於確認於計算資產負債表的退休福利負債。

用於準備敏感性分析的假設方法和種類較以前期間未改變。

(d) 由於退休後福利計劃，本公司面對多項風險，最重大的風險詳述如下：

債券收益率的變化	公司債券收益率的下降將會增加計劃負債，儘管這會被計劃中債券的持有價值增加而部分抵消。
通貨膨脹風險	退休福利負債與通貨膨脹掛鉤，而通貨膨脹上升將會導致更高負債。

(e)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為人民幣**194,131**千元，比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高出**39,754**千元，資金水平為**80%**。本公司認為該不足並不重大，並將繼續向計劃作出進一步供款，以應對未來的支付義務。

(f)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退休補貼的全年預期供款為人民幣**5,000,000**元。

(g) 退休福利負債的加權平均期間為二十二年(二零二零年：二十二年)。

26 遞延收益

本公司從政府收到若幹工程建設補助或用於補償以後期間相關費用的收益相關的補助，該等補助作為遞延收益，在相關固定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內於全面收益表確認為收益或在確認相關成本費用或損失的期間計入損益或沖減相關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員工費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薪金及福利費	361,604	348,689
退休金成本－法定養老保險下的設定提存計劃(附註a)	50,344	37,317
住房公積金	38,249	36,801
退休金成本－年金方案下的設定提存計劃	26,755	25,822
退休金成本－年金方案及其他退休福利下的設定受益計劃 (附註25)	10,416	12,092
其他補貼及福利	62,733	77,965
	550,101	538,686

- (a) 本公司的所有全職中國員工均參加一項由國家規定的養老保險計劃，並在其退休後有權每月領取養老保險金。中國政府須負責向這些退休員工提供養老保險金。本公司須按不高於國家每年設定上限的員工薪金之一定比例向由國家管理之養老保險計劃供款，二零二一年本公司養老保險單位繳納比例為16%(二零二零年該比例為16%，其中二零二零年二月到六月為8%)。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已沒收供款用於抵銷僱主之供款(二零二零年：無)。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於削減未來年度應付的供款(二零二零年：無)。

- (b) 員工成本包含列示於附註36中應付董事及監事的酬金。

- (c)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高級管理人員和兩名董事(二零二零年：四名高級管理人員及一名監事)。董事和監事的薪酬已在附註36中列示。

本年度其餘三位最高薪酬人士(二零二零年：四位)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福利	2,551	4,74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3	407
	2,874	5,152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並無向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用作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作為離職補償的薪酬(二零二零年：無)。

薪酬區間列示如下：

薪酬區間(港幣)	人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港幣1,000,001元－港幣1,500,000元	3	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按性質列示的費用

折舊及攤銷和其他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1,226,376	1,156,176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8)	209,438	202,552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附註6)	91,670	93,036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9)	45,161	31,108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的處置損失	454	15,866
核數師酬金	3,450	3,450
— 審計服務	3,450	3,450

29 應收款項的豁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款項的豁免	—	265,921

二零二零年度本公司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免除了廣告及餐飲商戶的部分應收款項，因租賃合同變更導致收款權終止，終止確認部分應收賬款導致的損失為人民幣265,921,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財務收益／(成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益：		
銀行存款利息	45,097	27,097
匯兌收益，淨額	35,732	109,043
	80,829	136,140
財務成本：		
借款的利息	(120,649)	(36,242)
應付債券的利息	(49,784)	(15,469)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8)	(41,405)	(47,398)
來自母公司借款的利息	(7,987)	(20,241)
銀行手續費	(1,196)	(1,426)
	(221,021)	(120,776)
財務(成本)／收益淨額	(140,192)	15,36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稅項

(a) 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相關所得稅法律規定的應課稅收入的25%(二零二零年:25%)繳納企業所得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2,047)	-
遞延所得稅(附註24)	(701,830)	(675,469)
	(703,877)	(675,469)

本公司全面收益表列示的所得稅抵免不同於本公司除所得稅前虧損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直接計算而得的金額，調節項目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820,414)	(2,710,120)
按企業所得稅率25%計算的稅額(二零二零年:25%)	(705,104)	(677,530)
不能稅前抵扣的費用	3,274	2,061
所得稅抵免	(701,830)	(675,469)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二零二零年8號公告，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較大的包括交通運輸業在內的困難行業企業二零二零年度發生的虧損，最長結轉年限由5年延長至8年。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稅項(續)

(b) 增值稅

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起，本公司來自國內航空公司的航空性業務收入和400Hz電源及空調使用費、特許經營收入以及其他非航空性業務收入適用增值稅，稅率為6%；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前取得的不動產的相關租金收入及停車服務收入可以適用增值稅簡易計稅辦法，按照5%的徵收率計算繳納增值稅；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前取得的有形動產為標的物提供的經營租賃租金收入可以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計算繳納增值稅；機場費收入及來自國際及港澳台航空公司的航空性業務收入和400Hz電源及空調使用費無需繳納任何增值稅。自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起，本公司租賃收入(不含經營租賃下的有形動產租賃收入)及停車服務收入的適用稅率由11%調至10%；經營租賃下的有形動產租賃收入的適用稅率由17%調至16%。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以上適用稅率分別由10%調至9%，16%調至

(c) 房產稅

本公司每年須根據應稅房產及土地原值的70%，按照1.2%的稅率繳納房產稅；或根據應稅房產及土地的租金收入按照12%的稅率繳納房產稅。

32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根據歸屬於本公司股權持有者的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4,579,178,977(二零二零年：4,5791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有可攤薄的潛在普通股，攤薄每股虧損等同於基本每股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年度虧損(人民幣千元)	(2,116,537)	(2,034,651)
基本每股虧損(每股人民幣元)	(0.46)	(0.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承諾

資本性承諾

資本性承諾主要是與航站樓及其他機場設施的改善項目有關的建設工程及待安裝的設備。於報告期末已簽約而尚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性支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	308,216	479,665
無形資產	24,483	127,766
	332,699	607,431

經營性租賃承諾－本公司為承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在財務報表中列示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未來的最低租金支出承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51	1,455
一年至五年	59	1,319
	410	2,774

經營性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未來的最低租賃應收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76,188	367,596
一年至五年	418,909	528,592
五年以上	424,275	474,189
	1,219,372	1,370,37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承諾(續)

特許經營收入安排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不可撤銷協議項下的未來最低特許經營收入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525,459	928,558
一年至五年	317,273	401,055
五年以上	56,685	51,898
	899,417	1,381,511

資源使用費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可撤銷的資源使用費未來的最低應收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4,396	—
一年至五年	19,757	—
	34,153	—

對外投資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內蒙古自治區民航機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內蒙古機場集團」)、首都機場集團設備運維管理有限公司(「設備運維公司」)及中航鑫港擔保有限公司(「擔保公司」)訂立注資協議，據此，訂約方同意就成立合營公司作出注資，本公司承諾將向合營企業北京創聯民航科技有限公司注資人民幣40,513,200元。於完成注資及成立合營公司後，本公司、內蒙古機場集團、設備運維公司及擔保公司將分別持有合營公司的31%、31%、31%及7%權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公司已完成註冊但尚未完成注資，合營公司的註冊名稱為北京創聯民航技術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將年度利潤調整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2,116,537)	(2,034,651)
調節項目：		
所得稅	(703,877)	(675,469)
折舊費用	1,226,376	1,156,1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9,438	202,552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91,670	93,036
無形資產攤銷	45,161	31,108
應收賬款減值損失計提	(7,101)	105,029
房屋及建築物、廠房及設備處置損失	454	15,866
利息收入	(45,097)	(27,097)
財務成本	221,021	120,776
匯兌收益，淨額	(35,732)	(109,043)
退休福利負債	(4,711)	(795)
遞延收益	(4,985)	(5,193)
營運資金變動如下：		
存貨	(51,864)	(9,103)
應收賬款、預付賬款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0,246	411,130
其他流動資產	(98,004)	(163,47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468,545	16,399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	(794,997)	(872,752)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淨債務調節

本節載列每個期間內所列示的淨債務的分析和變動：

淨債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24,473		2,296,801	
總債務—一年內償還	(2,080,142)		(3,220,076)	
總債務—一年後償還	(5,930,987)		(3,428,282)	
淨債務	(5,786,656)		(4,351,557)	
現金及流動性投資	2,224,473		2,296,801	
總債務—固定利率	(2,195,386)		(2,266,789)	
總債務—浮動利率	(5,815,743)		(4,381,569)	
淨債務	(5,786,656)		(4,351,557)	

	其他資產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人民幣千元	借款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的負債 租賃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淨債務	1,664,626	(2,287,526)	(1,126,101)	-	(1,749,001)
現金流量	629,010	(2,199,353)	206,021	(1,296,908)	(2,661,230)
新取得的租賃	-	-	(9,908)	-	(9,908)
匯率調整	3,165	105,310	-	-	108,475
非現金變動	-	-	(24,450)	(15,443)	(39,89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	2,296,801	(4,381,569)	(954,438)	(1,312,351)	(4,351,557)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淨債務	2,296,801	(4,381,569)	(954,438)	(1,312,351)	(4,351,557)
現金流量	(71,811)	(1,465,814)	168,369	48,620	(1,320,636)
新取得的租賃	-	-	(54,412)	-	(54,412)
匯率調整	(517)	36,056	-	-	35,539
非現金變動	-	(4,416)	(41,405)	(49,769)	(95,59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債務	2,224,473	(5,815,743)	(881,886)	(1,313,500)	(5,786,656)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由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控制。本公司董事會認為，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作為民航局控制的一家中國國有企業為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

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本身為一家國有企業，受控於中國政府，其在中國境內擁有大量經營性資產。根據修訂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除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成員企業外，直接或間接被中國政府控制或共同控制、以及受到中國政府重大影響的政府相關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也被定義為本公司的關聯方。綜上所述，關聯方包括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除本公司外)，其他政府相關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以及其他本公司能夠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和企業，本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也被定義為本公司的關聯方。

本公司隸屬於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控制下的集團(「首都機場集團」)，並與首都機場集團內的成員企業存在著廣泛的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與首都機場集團內的成員企業之間的交易是通過正常商業途徑進行的。

本公司大部分的商業活動是與國有企業進行的。本公司對這些國有企業提供的服務是按國家定價進行的，與提供其他客戶的價格相類似。本公司認為這些銷售活動是通過正常商業途徑進行的。本公司與國有企業之間也因此存在著大量應收和應付款項，上述款項與第三方交易適用相同的支付條件。

此外，本公司大量的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存於或來自國有金融機構，上述存款及借款乃按照規範該等交易的經雙方協商並考慮當時的市場條件及利率而確定的有關條款進行。

本公司董事會相信，出於披露關聯方交易的目的，本公司已充分披露所有重大數額的關聯方交易及餘額。

除在相關附註中披露的交易外，以下為正常經營過程中與關聯方進行的重要交易概要。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餘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方的餘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1及附註i)	272,095	451,754
預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款項(附註12)	253,704	169,881
預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款項(附註12)	2,075	9,175
來自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13及附註i)	6,891	5,413
存於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的款項 (附註15及附註ii)	33,415	33,013
應付及其他應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款項 (附註20及附註i)	130,550	23,122
應付及其他應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款項 (附註20及附註i)	1,634,639	1,288,516
來自母公司的借款(附註23)	1,322,862	1,512,660
來自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的借款	1,390,388	1,018,909
應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租賃負債	495,576	588,587

(i) 上述應收和應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無抵押，不承擔利息，且在十二個月內償付。

(ii) 上述存款交易餘額按該等交易雙方協商的有關規定確定。利息率按當時市場公佈利率確定。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以下是與關聯方發生的交易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與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的交易		
收入：(附註i)		
資源使用費	153,409	180,565
租金收入	98,445	96,882
污水處理收入	8,992	9,532
特許經營收入	8,920	9,459
財務收益：		
利息收入	402	7,052
費用：(附註i)		
航空安全和安保服務	856,211	667,082
水電動力服務	547,217	589,906
維修服務	395,762	438,042
保潔服務、行李手推車管理服務、停車樓場管理服務、 物業管理服務及綠化環衛服務	232,147	235,956
特許經營委託管理服務	221,231	233,014
動力能源輔助服務	206,708	199,714
聯檢服務	68,286	92,930
通勤巴士及旅客運輸服務	52,249	22,292
機場引導服務	43,430	48,615
食堂委託管理服務和計時休息室	16,864	11,059
暫存物品、失物招領服務	10,984	9,558
機場飲用水服務	5,236	5,827
APM應急預案擺渡車運輸服務	755	756
租賃費用	441	3,990
中介服務費	113	93
廣告服務	7	410
總體規劃服務	-	5,62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		
自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取得的借款	1,820,332	1,018,909
向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償還的借款	1,450,200	-
自首都機場集團附屬公司處借款利息費用	58,386	1,632
對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租賃負債的 利息費用	26,507	30,196
確認關聯方擁有的租賃資產的使用權	8,500	-
母公司借款利息費用(附註30)	7,987	20,241
建設施工服務	2,672	39,571

(i) 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定義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聯交易。

上述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按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確定，該等協議條款按法定利率，市場價格，實際發生的費用或雙方的協商結果訂立。

(c) 關聯方承諾

經營性租賃承諾—本公司為承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需向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支付，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未來的最低租金支出承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73	1,377
一年至五年	-	1,182
	273	2,55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

(c) 關聯方承諾(續)

經營性租賃承諾—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未來的最低租賃應收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95,951	94,007
一年至五年	50,360	66,237
	146,311	160,244

特許經營收入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不可撤銷的經營權協議未來的最低應收特許經營收入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42	142
一年至五年	283	—
	425	142

資源使用費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可撤銷的資源使用費未來的最低應收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4,396	—
一年至五年	19,757	—
	34,153	—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關聯方交易(續)**(c) 關聯方承諾(續)****接受勞務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附屬公司，不可撤銷的勞務未來最低的應付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26,201	617,331
一年至五年	81,761	209,097
	207,962	826,428

購買資產承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首都機場集團有限公司，不可撤銷的購買資產未來最低的應付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購買資產	51,644	120,320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補貼及其他利益	7,189	8,797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a) 董事及監事薪酬**

應付董事及監事薪酬合計列示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800	800
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福利	4,146	2,58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82	293
合計	5,328	3,680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每名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情況列示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除養老保險外 的社會保險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董事長					
劉雪松(附註i及ii)	-	-	-	-	-
王長益(附註i及iii)	-	-	-	-	-
執行董事					
韓志亮(附註viii及ix)	-	376	38	40	121
張國良(附註viii)	-	376	37	40	80
非執行董事					
高世清(附註i)	-	-	-	-	-
郝建青(附註i)	-	-	-	-	-
宋鶴(附註i)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姜瑞明	150	-	-	-	-
劉貴彬	150	-	-	-	-
張加力	150	-	-	-	-
許漢忠	150	-	-	-	-
監事姓名					
宋勝利(附註i及iv)	-	-	-	-	-
劉春晨(附註i及v)	-	-	-	-	-
劉少成(附註vi, viii及ix)	-	357	29	30	76
劉基亮(附註vii)	-	25	2	2	5
常軍(附註vi)	-	616	37	50	96
吳曉莉(附註vii)	-	27	2	3	4
王曉龍	100	-	-	-	-
羅文鈺	100	-	-	-	-
	800	1,777	145	165	382
合計					3,269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每名董事及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情況列示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除養老保險外 的社會保險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董事姓名					
董事長					
劉雪松(附註i及ii)	-	-	-	-	-
執行董事					
韓志亮(附註viii及ix)	-	368	34	40	97
張國良(附註viii)	-	188	21	20	34
非執行董事					
高世清	-	-	-	-	-
姚亞波	-	-	-	-	-
馬正	-	-	-	-	-
郝建青	-	-	-	-	-
宋鶴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文鈺	-	-	-	-	-
姜瑞明	150	-	-	-	-
劉貴彬	150	-	-	-	-
張加力	150	-	-	-	-
許漢忠	150	-	-	-	-
監事姓名					
宋勝利(附註i及iv)	-	-	-	-	-
劉少成(附註vi, viii及ix)	-	476	34	40	77
常軍(附註vi)	-	591	34	52	85
董安生	-	-	-	-	-
王曉龍	100	-	-	-	-
羅文鈺	100	-	-	-	-
	800	1,623	123	152	293
合計					2,991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附註：

- (i) 本公司該等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由母公司支付，該金額不包括在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中。
- (ii) 劉雪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董事長。
- (iii) 王長益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被任命為董事長。
- (iv) 宋勝利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辭任監事。
- (v) 劉春晨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被任命為監事。
- (vi) 劉少成、常軍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監事。
- (vii) 劉基亮先生、吳曉莉女士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三日被任命為監事。
- (viii) 根據二零二一年以前年度(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的績效考核結果，確認了韓志亮先生、張國良先生和劉少成先生以前年度的績效補償，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053,000元，692,000元，314,000元。
- (ix) 根據二零二零年以前年度的績效考核結果，確認了韓志亮先生和劉少成先生以前年度的績效補償，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69,000元和420,000元。

本年沒有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董事及監事支付任何用作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作為離職補償的薪酬(二零二零年：無)。

(b) 董事及監事退休福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任何董事及監事就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所付或其應收的退休福利(二零二零年：無)。

(c) 董事及監事辭退福利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提前終止委任向董事及監事支付辭退補償(二零二零年：無)。

(d) 就提出董事及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時價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向董事及監事之前僱主支付的款項(二零二零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續)

(e) 向董事、監事以及受該等董事、監事控制或有關連的企業提供的貸款，准貸款和其他相關交易的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終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之業務而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零年：無)。

(f) 董事及監事在交易安排或合約的重大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終時或年度內任何時間並無存在任何涉及本公司之業務而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零年：無)。

董事薪酬如下：

就董事(作為董事)提供服務 所付或應付的總薪酬		就董事提供與公司的管理 事務相關的其他服務所付或 應付的總薪酬		合計	合計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600	600	2,853	1,071	3,453	1,671

公司基本資料

公司基本資料

公司法定名稱：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稱：Beijing Capital International Airport Company Limited
 公司首次註冊登記日期：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五日
 公司註冊地址：中國北京首都機場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37樓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長益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孟憲偉先生
 莫仲堃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起辭任)
 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董事會秘書室
 主要往來銀行：中國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和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長益(董事長)(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董事長及董事)
 韓志亮(總經理)
 張國良(副總經理)
 劉雪松(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辭任董事長及董事)

非執行董事

高世清
 郝建青
 宋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貴彬
 姜瑞明
 張加力
 許漢忠

委員會

審核與風險管理委員會

劉貴彬(主席)
 姜瑞明
 張加力
 許漢忠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許漢忠(主席)
 姜瑞明
 劉貴彬
 張加力
 高世清
 張國良

提名委員會

姜瑞明(主席)
 劉貴彬
 張加力
 許漢忠
 王長益(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獲委任)
 韓志亮
 張國良
 劉雪松(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辭任成員)

戰略委員會

王長益(主席)(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獲委任為主席及成員)
 韓志亮
 張國良
 張加力
 劉雪松(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起辭任主席及成員)

股東數據：

公司網址：www.bcia.com.cn
 電郵地址：ir@bcia.com.cn
 傳真：8610 6450 7700
 聯繫地址：中國北京市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室
 100621
 郵編：100621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層1712-1716

二零二一年財務日誌

公佈中期業績：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佈全年業績：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股份資料

股份名稱：北京首都機場股份
 股票代碼：00694

股價及成交額歷史數據

年份 二零二一年	每股股價		成交量 (百萬)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1月	6.48	5.43	349.0
2月	6.51	5.22	391.0
3月	6.78	5.62	306.3
4月	6.26	5.61	153.0
5月	5.84	5.16	172.9
6月	5.52	5.00	267.6
7月	5.15	4.42	166.4
8月	4.70	4.14	148.2
9月	4.98	4.11	127.7
10月	5.26	4.35	95.0
11月	5.36	4.40	122.8
12月	4.94	4.42	67.6



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首都機場 (100621)

傳真電話：8610 6450 7700

電郵地址：ir@bcia.com.cn